准印证号　津连续内资20210026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天津建筑业

TIAN JIN JIAN ZHU YE

2022.4
总第237期



中共天津市委党校二期
——荣获2021年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坚持科技引领　助推行业发展
天津市建筑业协会科学技术委员会
召开 2022 年度首次主任办公会



4月10日，天津市建筑业协会科学技术委员会2022年度首次主任办公会顺利召开，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协会科技委主任委员胡德均、协会副会长兼科技委秘书长张文龄共同主持会议。天津市建筑业协会会长黑金山，党总支书记、副会长兼秘书长张微出席会议并讲话。

协会科技委副主任委员、天津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韩振勇，副主任委员、天津大学建筑设计规划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副院长张锡治，房建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顾问总工程师王存贵，市政轨道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天津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朱敢平，绿建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天津市建筑设计院专业总工程师伍小亭，建筑工业化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天津市房屋鉴定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张书航等参加了会议。天津建城基业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刘永超代表科技委副主任委员天津大学副校长郑刚参加了会议。部分因出差或疫情封控原因未能到场参加会议的副主任委员及专家，以通讯方式参与了会议各项议题的讨论。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科技委2021年工作报告及2022年重点工作安排，讨论确定了下一步重点科研课题，审议通过了科技委拟增补委员名单。

会议围绕推进建设领域双碳行动及实施措施、建筑工业化及绿色建造、智慧建造等进行了深入研讨，提出了各自的观点和意见建议。



张微秘书长在会上简要介绍了协会2022年重点工作安排，她表示协会将持续下力量坚持开展基础性研究和调研工作，以此摸清底数、掌握实情，帮助企业找准方向，同时也使协会能够为企业提供精准服务、有效服务。协会将为科技委工作做好服务和支持，在科技推广、人才培育、梯队建设和职业技能培训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

金山会长在讲话中对协会科技委所开展的一系列卓有成效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对各位专家学者在推动行业科技进步和成果推广应用等方面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对科技委下一步工作重点，金山会长提出了五点建议：一是加大对科技成果的培育力度，特别是对一些具有一定先进性并很有推广应用价值的成果，给予帮助提炼完善，在行业进行推广应用，起到科技引领作用；二是研究对策办法，加大对中小企业科技进步工作的服务；三是围绕行业科技进步的热点课题，筹划举办论坛、研讨、观摩、交流以及沙龙、培训等多种形式的活动，充分发挥协会科技委的作用，让协会科技委日常活动更加丰富多样；四是注重行业科技队伍的人才培养，做好行业高水平专家型人才队伍的梯队建设；五是贴紧政策导向、聚焦行业科技前沿导向，集中突出重点科研课题，提出更多有价值的见解和提案，及时向行业主管部门进行反馈，为政府决策和相关标准、规范的制订提供依据。

会议强调，天津市建筑业协会今后将持续加大科技委工作的支持力度，主动作为，扩展技术咨询服务渠道，充分发挥科技委平台作用，为行业提供更优质、更精准的科技服务，以优异的成绩向党的二十大献礼。

目次 CONTENTS

部委专讯

3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7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等三部规章的决定

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建设工程勘察质量管理办法》的决定

10 国务院安委办相关负责人解读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 强化安全生产责任 抓好安全防范工作

11 强化设计引领,推进全过程标准化理念
——《装配式住宅设计选型标准》解读

13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明确
未获得许可不得从事建筑业等相关项目

14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通知要求
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行动集中用两年左右时间,聚焦重点排查整治隐患,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16 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天津市对标国务院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工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的通知

综合报道

18 中共中央 国务院:健全统一的社会信用制度

19 82个重点项目落户“滨城”

热点观察

20 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按下“快进键”

行业研究

22 中国民营工程设计企业2020-2021年年度发展报告(之一)

京津冀一体化

25 第二条市域(郊)铁路建设提上日程 计划未来与环渤海城际接驳

25 北京发布“十四五”重大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26 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 北京今年要做这些事



天津建筑业

TIAN JIN JIAN ZHU YE

2022/04

总第237期

编印单位

天津市建筑业协会

发放对象

会员单位、友好协会及相关单位

主　　编: 黑金山

副 主 编: 张　微

编　　委: (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　健　王为民　古正华

刘　津　刘士河　齐义乐

陈高潮　陈建国　苏　涛

运如广　李兰贞　李国强

张文龄　段宝平　高志伟

扈朝阳

责任编辑: 李　琪　王英英

天津建筑业

TIAN JIN JIAN ZHU YE

名　　称：天津建筑业

出版部门：《天津建筑业》编辑部

印刷单位：天津中铁物资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大16开

字　　数：76800字

印 张 数：3

印　　数：2000册

出版时间：2022年4月25日

地　　址：天津市河东区大直沽中路7号

编辑部电话：(022)23528429

传　　真：(022)23528749

邮政编码：300170

网　　址：http://www.tjsjx.cn

电子邮箱：tjjzhyxh@163.com

提供服务　反映诉求
规范行为　促进发展

感谢关注天津市建筑业协会微信公号
微信号：tianjinjianzhuye

28　2022年京津冀协同发展 工作要点发布涉173项重点

30　进一步提高京津冀轨道交通智能化水平

31　地铁工地创新安全管理举措 开设安全积分超市："小积分"换来"大安全"

31　地铁4号线北段工程一区间隧道双线贯通

32　京滨城际铁路最新进展来了！

33　装配式道路板助力校园实现低碳建设

33　天津地铁7号线芦北路站主体结构封顶

33　滨海西站加速建设

33　河北17项措施支持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

外埠建闻

34　副中心推动绿色建筑规模化品质化发展

35　数字化为装配式建造插上智慧之翼

36　重庆雕筑世界级"桥都"

38　60分钟顶升一层楼，华中地区首台"住宅造楼机"投用

39　仙桃市一国家级应急物资储备基地智能货架体系投用

39　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竞赛场馆全部竣工验收

40　湖北：加强极端天气施工安全风险管控和应急处置

41　广东：推动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

42　标准明确 职责清晰 程序精简 管理严格
——四大亮点看《北京市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办法》

会员风采

43　中建六局绿建公司主编团体标准获中国建筑业协会立项

44　深耕属地，中铁十八局集团再拿迪拜超高层建筑订单

协会动态

46　微创赋能　改进求新　天津市建设系统2022年度质量管理小组优秀成果竞技大赛隆重举行

48　理解　尊重　关爱　保护　坚持把关注农民工素质提升、权益保护做为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工作来抓

封面：中共天津市委党校二期
——荣获**2021**年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封底：阅读致远　好书分享
天津市建筑业协会秘书处党支部与天津地铁**6**号线工程指挥部党工委共同组织读书分享活动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2020年4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公布
自2020年6月1日起施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保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特殊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以及其他建设工程的消防验收备案（以下简称备案）、抽查，适用本规定。

本规定所称特殊建设工程，是指本规定第十四条所列的建设工程。

本规定所称其他建设工程，是指特殊建设工程以外的其他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进行消防设计的建设工程。

第三条 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指导监督全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以下简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依职责承担本行政区域内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

跨行政区域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由该建设工程所在行政区域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共同的上一级主管部门指定负责。

第四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运用互联网技术等信息化手段开展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建立健全有关单位和从业人员的信用管理制度，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第五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实施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所需经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六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及时将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情况告知消防救援机构，并与消防救援机构共享建筑平面图、消防设施平面布置图、消防设施系统图等资料。

第七条 从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的工作人员，以及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的从业人员，应当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定期参加职业培训。

第二章 有关单位的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责任与义务

第八条 建设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负首要责任。设计、施工、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负主体责任。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的从业人员依法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承担相应的个人责任。

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履行下列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责任和义务：

（一）不得明示或者暗示设计、施工、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及其从业人员违反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降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

（二）依法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办理备案并接受抽查；

（三）实行工程监理的建设工程，依法将消防施工质量委托监理；

（四）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

（五）按照工程消防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

选用合格的消防产品和满足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

（六）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时，对建设工程是否符合消防要求进行查验；

（七）依法及时向档案管理机构移交建设工程消防有关档案。

第十条 设计单位应当履行下列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责任和义务：

（一）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进行设计，编制符合要求的消防设计文件，不得违反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条文；

（二）在设计文件中选用的消防产品和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规格、性能等技术指标，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

（三）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实施情况签章确认，并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质量负责。

第十一条 施工单位应当履行下列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责任和义务：

（一）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以及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或者满足工程需要的消防设计文件组织施工，不得擅自改变消防设计进行施工，降低消防施工质量；

（二）按照消防设计要求、施工技术标准和合同约定检验消防产品和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质量，使用合格产品，保证消防施工质量；

（三）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对建设工程消防施工质量签章确认，并对建设工程消防施工质量负责。

第十二条 工程监理单位应当履行下列消防设计、施工质量责任和义务：

（一）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以及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或者满足工程需要的消防设计文件实施工程监理；

（二）在消防产品和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使用、安装前，核查产品质量证明文件，不得同意使用或者安装不合格的消防产品和防火性能不符合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

（三）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对建设工程消防施工质量签章确认，并对建设工程消防施工质量承担监理责任。

第十三条 提供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图纸技术审查、消防设施检测或者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等服务的技术服务机构，应当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国家有关规定提供服务，并对出具的意见或者报告负责。

第三章 特殊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

第十四条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工程是特殊建设工程：

（一）总建筑面积大于二万平方米的体育场馆、会堂，公共展览馆、博物馆的展示厅；

（二）总建筑面积大于一万五千平方米的民用机场航站楼、客运车站候车室、客运码头候船厅；

（三）总建筑面积大于一万平方米的宾馆、饭店、商场、市场；

（四）总建筑面积大于二千五百平方米的影剧院，公共图书馆的阅览室，营业性室内健身、休闲场馆，医院的门诊楼，大学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劳动密集型企业的生产加工车间，寺庙、教堂；

（五）总建筑面积大于一千平方米的托儿所、幼儿园的儿童用房，儿童游乐厅等室内儿童活动场所，养老院、福利院，医院、疗养院的病房楼，中小学校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学校的集体宿舍，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员工集体宿舍；

（六）总建筑面积大于五百平方米的歌舞厅、录像厅、放映厅、卡拉ＯＫ厅、夜总会、游艺厅、桑拿浴室、网吧、酒吧，具有娱乐功能的餐馆、茶馆、咖啡厅；

（七）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规定的一类高层住宅建筑；

（八）城市轨道交通、隧道工程，大型发电、变配电工程；

（九）生产、储存、装卸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工厂、仓库和专用车站、码头，易燃易爆气体和液体的充装站、供应站、调压站；

（十）国家机关办公楼、电力调度楼、电信

楼、邮政楼、防灾指挥调度楼、广播电视楼、档案楼；

（十一）设有本条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情形的建设工程；

（十二）本条第十项、第十一项规定以外的单体建筑面积大于四万平方米或者建筑高度超过五十米的公共建筑。

第十五条 对特殊建设工程实行消防设计审查制度。

特殊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应当向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申请消防设计审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依法对审查的结果负责。

特殊建设工程未经消防设计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不得施工。

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申请消防设计审查，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二）消防设计文件；

（三）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应当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

（四）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应当提交批准文件。

第十七条 特殊建设工程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除提交本规定第十六条所列材料外，还应当同时提交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

（一）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没有规定，必须采用国际标准或者境外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

（二）消防设计文件拟采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不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规定的。

前款所称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应当包括特殊消防设计文件，设计采用的国际标准、境外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中文文本，以及有关的应用实例、产品说明等资料。

第十八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收到建设单位提交的消防设计审查申请后，对申请材料齐全的，应当出具受理凭证；申请材料不齐全的，应当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第十九条 对具有本规定第十七条情形之一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消防设计审查申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申请材料报送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评审。

第二十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建立由具有工程消防、建筑等专业高级技术职称人员组成的专家库，制定专家库管理制度。

第二十一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对建设单位提交的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进行评审。

评审专家从专家库随机抽取，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强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项目，可以直接邀请相应专业的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以及境外具有相应资历的专家参加评审；与特殊建设工程设计单位有利害关系的专家不得参加评审。

评审专家应当符合相关专业要求，总数不得少于七人，且独立出具评审意见。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经四分之三以上评审专家同意即为评审通过，评审专家有不同意见的，应当注明。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将专家评审意见，书面通知报请评审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同时报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第二十二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消防设计审查申请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出具书面审查意见。依照本规定需要组织专家评审的，专家评审时间不超过二十个工作日。

第二十三条 对符合下列条件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出具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意见：

（一）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二）设计单位具有相应资质；

（三）消防设计文件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具有本规定第十七条情形之一的特殊建设工程，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通过专家评审)。

对不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出具消防设计审查不合格意见，并说明理由。

第二十四条 实行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的，应当将建设工程消防设计的技术审查并入联合审查。

第二十五条　建设、设计、施工单位不得擅自修改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确需修改的，建设单位应当依照本规定重新申请消防设计审查。

第四章　特殊建设工程的消防验收

第二十六条　对特殊建设工程实行消防验收制度。

特殊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建设单位应当向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申请消防验收；未经消防验收或者消防验收不合格的，禁止投入使用。

第二十七条　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时，应当对建设工程是否符合下列要求进行查验：

（一）完成工程消防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消防各项内容；

（二）有完整的工程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含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三）建设单位对工程涉及消防的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施工、设计、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确认工程消防质量符合有关标准；

（四）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等内容检测合格。

经查验不符合前款规定的建设工程，建设单位不得编制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第二十八条　建设单位申请消防验收，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消防验收申请表；

（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三）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收到建设单位提交的消防验收申请后，对申请材料齐全的，应当出具受理凭证；申请材料不齐全的，应当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第二十九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受理消防验收申请后，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特殊建设工程进行现场评定。现场评定包括对建筑物防（灭）火设施的外观进行现场抽样查看；通过专业仪器设备对涉及距离、高度、宽度、长度、面积、厚度等可测量的指标进行现场抽样测量；对消防设施的功能进行抽样测试、联调联试消防设施的系统功能等内容。

第三十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消防验收申请之日起十五日内出具消防验收意见。对符合下列条件的，应当出具消防验收合格意见：

（一）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内容完备；

（三）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与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相符；

（四）现场评定结论合格。

对不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出具消防验收不合格意见，并说明理由。

第三十一条　实行规划、土地、消防、人防、档案等事项联合验收的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由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统一出具。

第五章
其他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备案与抽查

第三十二条　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申请施工许可或者申请批准开工报告时，应当提供满足施工需要的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

未提供满足施工需要的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的，有关部门不得发放施工许可证或者批准开工报告。

第三十三条　对其他建设工程实行备案抽查制度。

其他建设工程经依法抽查不合格的，应当停止使用。

第三十四条　其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当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备案。

建设单位办理备案，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消防验收备案表；

（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三）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本规定第二十七条有关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的规定，适用于其他建设工程。

第三十五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收到建设单位备案材料后，对备案材料齐全的，应当出具备案凭证；备案材料不齐全的，应当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等三部规章的决定

（2021年3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2号公布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决定：

一、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2号修改）第四条第一款第二项修改为：“依法应当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已经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将第四条第一款第五项修改为：“有满足施工需要的资金安排、施工图纸及技术资料，建设单位应当提供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施工图设计文件已按规定审查合格。”

删去第四条第一款第七项、第八项。

二、删去《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建设部令第81号，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3号修改）第五条第二款。

三、将《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56号，根据建设部令第98号修改）第十五条中的“中外合资企业、合作经营企业和外商独资企业”修改为“外商投资企业”。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以上规章根据本决定作相应修正，重新公布。

第三十六条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对备案的其他建设工程进行抽查。抽查工作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制度,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检查人员。抽取比例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结合辖区内消防设计、施工质量情况确定，并向社会公示。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自其他建设工程被确定为检查对象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按照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完成检查，制作检查记录。检查结果应当通知建设单位，并向社会公示。

第三十七条 建设单位收到检查不合格整改通知后，应当停止使用建设工程，并组织整改，整改完成后，向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申请复查。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书面申请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进行复查，并出具复查意见。复查合格后方可使用建设工程。

第六章 附则

第三十八条 违反本规定的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给予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及其从业人员违反有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除依法给予处罚或者追究刑事责任外，还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第三十九条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规则和执行本规定所需要的文书式样，由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制定。

第四十条 新颁布的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实施之前，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已经依法审查合格的，按原审查意见的标准执行。

第四十一条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村民自建住宅、救灾和非人员密集场所的临时性建筑的建设活动，不适用本规定。

第四十二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可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规定，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制定实施细则。

第四十三条 本规定自2020年6月1日起施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建设工程勘察质量管理办法》的决定

（2021年4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3号公布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决定对《建设工程勘察质量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15号，根据建设部令第163号修改）作如下修改：

一、将第四条第一款中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修改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其余条款依此修改。

二、将第五条第二款中的“严格执行国家收费标准”修改为“加强履约管理，及时足额支付勘察费用”。增加两款作为第三款和第四款：“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将工程勘察文件送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建设单位应当验收勘察报告，组织勘察技术交底和验槽。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代表建设单位进行勘察质量管理的职责。”

三、将第七条修改为：“工程勘察企业应当健全勘察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责任制度，建立勘察现场工作质量责任可追溯制度。

“工程勘察企业将勘探、试验、测试等技术服务工作交由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其他单位承担的，工程勘察企业对相关勘探、试验、测试工作成果质量全面负责。”

四、将第九条修改为：“工程勘察企业应当向设计、施工和监理等单位进行勘察技术交底，参与施工验槽，及时解决工程设计和施工中与勘察工作有关的问题，按规定参加工程竣工验收。”

五、将第十二条修改为：“工程勘察企业法定代表人应当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质量管理制度，授权具备相应资格的人员担任项目负责人。

“工程勘察企业项目负责人应当签署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执行勘察纲要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落实本单位勘察质量管理制度，制定项目质量保证措施，组织开展工程勘察各项工作。”

六、将第十四条修改为：“工程勘察工作的原始记录应当在勘察过程中及时整理、核对，确保取样、记录的真实和准确，禁止原始记录弄虚作假。钻探、取样、原位测试、室内试验等主要过程的影像资料应当留存备查。

“司钻员、描述员、土工试验员等作业人员应当在原始记录上签字。工程勘察企业项目负责人应当对原始记录进行验收并签字。

“鼓励工程勘察企业采用信息化手段，实时采集、记录、存储工程勘察数据。”

七、将第十六条中的“观测员、试验员、记录员、机长等现场作业人员应当接受专业培训，方可上岗”修改为“司钻员、描述员、土工试验员等人员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安全生产、职业道德、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等方面的专业培训。”

八、将第十七条修改为：“工程勘察企业应当建立工程勘察档案管理制度。工程勘察企业应当在勘察报告提交建设单位后20日内将工程勘察文件和勘探、试验、测试原始记录及成果、质量安全管理记录归档保存。归档资料应当经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保存期限应当不少于工程的设计使用年限。

“国家鼓励工程勘察企业推进传统载体档案数字化。电子档案与传统载体档案具有同等效力。”

九、删去第十八条。

十、将第十九条改为第十八条，修改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以下简称工程勘察质量监督部门）应当通过‘双随机、一公开’方式开展工程勘察质量监管，检查及处理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

“工程勘察质量监督部门可以通过政府购买技术服务方式，聘请具有专业技术能力的单位和人员对工程勘察质量进行检查，所需费用向本级财政申请予以保障。

“工程勘察质量监督部门应当运用互联网等信息化手段开展工程勘察质量监管，提升监管的精准化、智能化水平。”

十一、将第二十三条改为第二十二条，修改为：“违反本办法规定，建设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工程勘察质量监督部门责令改正，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未提供必要的现场工作条件；

“（二）未提供与工程勘察有关的原始资料或者提供的原始资料不真实、不可靠；

“（三）未组织勘察技术交底；

“（四）未组织验槽。”

十二、将第二十五条改为第二十四条，修改为：“违反本办法规定，工程勘察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工程勘察质量监督部门责令改正，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使用的勘察仪器、设备不满足相关规定；

“（二）司钻员、描述员、土工试验员等关键岗位作业人员未接受专业培训；

“（三）未按规定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勘察技术交底或者验槽；

“（四）原始记录弄虚作假；

“（五）未将钻探、取样、原位测试、室内试验等主要过程的影像资料留存备查；

“（六）未按规定及时将工程勘察文件和勘探、试验、测试原始记录及成果、质量安全管理记录归档保存。”

十三、将第二十六条改为第二十五条，修改为：“违反本办法规定，工程勘察企业法定代表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工程勘察质量监督部门责令改正，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未建立或者落实本单位勘察质量管理制度；

“（二）授权不具备相应资格的项目负责人开展勘察工作；

“（三）未按规定在工程勘察文件上签字或者盖章。”

十四、增加一条，作为第二十六条：“违反本办法规定，工程勘察企业项目负责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工程勘察质量监督部门责令改正，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未执行勘察纲要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二）未落实本单位勘察质量管理制度，未制定项目质量保证措施；

“（三）未按规定在工程勘察文件上签字；

“（四）未对原始记录进行验收并签字；

“（五）未对归档资料签字确认。”

十五、将第二十七条修改为：“依照本办法规定，给予建设单位、勘察企业罚款处罚的，由工程勘察质量监督部门对建设单位、勘察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以企业罚款数额的5%以上10%以下的罚款。”

此外，对相关条文序号作相应调整。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建设工程勘察质量管理办法》根据本决定作相应修改，重新公布。



国务院安委办相关负责人解读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

强化安全生产责任　抓好安全防范工作

近日，国务院安委会制定了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十五条措施，部署发动各方面力量全力抓好安全防范工作。出台措施有何考虑？措施突出了什么重点？还有哪些具体部署？国务院安委办相关负责人对此作了解读。

国务院安委办相关负责人介绍，当前我国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但仍处于爬坡过坎阶段，各类事故隐患和安全风险交织叠加。特别是今年以来，受世纪疫情和复杂外部环境冲击等因素影响，交通、建筑、煤矿等方面安全事故多发，安全生产形势严峻复杂。今年将召开党的二十大，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责任更大、要求更高。同时，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安全感的期待日益增长。基于此，国务院安委会专门制定了这十五条措施。

据了解，制定出台十五条措施是进一步推动和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又一重大综合性举措。突出了五个特点：一是突出责任落实。强化党委政府的领导责任、部门的监管责任、企业的主体责任；二是突出督查检查；三是突出治理违法违规行为；四是突出源头治理。要守住项目审批安全红线，加强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人员安全管理；五是突出严格执法。重点整治执法宽松软等问题。

十五条措施中，专门要求“深入扎实开展全国安全生产大检查”。国务院安委办相关负责人表示，各地要结合实际制定细化工作方案。国务院安委会将组成16个综合检查组，对各地安全生产大检查部署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今年10月还将开展“回头看”检查，推动进一步巩固十五条硬措施的成效。

“安全生产大检查把防控重大风险、遏制重特大事故作为重中之重，突出排查客车客船、飞机高铁、大班次煤矿、尾矿库‘头顶库’、油气储备基地、群租房等的重大风险，逐一向有关单位交单子、压责任。针对非法盗采矿产资源、油气管道乱挖乱钻、危化品非法生产运输经营、建筑无资质施工和层层转包、客车客船渔船非法营运等典型非法违法行为，要依法采取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等措施，确保打得准、打得狠、打出成效。”国务院安委办相关负责人说。

十五条措施对精准做好安全监管工作专门提出了要求。“在实际工作中，一些地方要么重发展轻安全，尤其在发展压力大的时候，往往放松安全监管、弃守安全底线；要么重安全轻发展，对存在问题的企业一关了之、一停了之，甚至一个企业出事故就关停一片。”国务院安委办相关负责人要求，各级监管部门要注意从实际出发，提高监管执法的精准性、有效性，处理好“红灯”“绿灯”和“黄灯”之间的关系，协调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引导形成良好的市场预期。决不能只亮“红灯”，不给“绿灯”，搞简单化、一刀切，动辄一个区域、一个领域停产。要真正实现以高水平安全服务高质量发展。



强化设计引领，推进全过程标准化理念
——《装配式住宅设计选型标准》解读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决策部署，将标准化理念贯穿装配式建筑项目的设计、生产、施工、装修、运营维护全过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司着力打造“1+3”标准化设计和生产体系，即编制1项行业标准《装配式住宅设计选型标准》（以下简称《标准》）、3项主要构件和部品部件尺寸指南（《钢结构住宅主要构件尺寸指南》《装配式混凝土结构住宅主要构件尺寸指南》《住宅装配化装修主要部品部件尺寸指南》）。《标准》于2022年4月1日正式实施。

《标准》为国内首部装配式住宅部品部件标准化设计选型标准，主要从正向的系统集成设计角度出发，解决标准化部品部件与前端设计衔接的相关问题，通过阐述如何通过标准化的部品部件进行结构、外围护、内装、设备与管线四大系统的集成设计，有效将建筑设计与部品部件选用结合。《标准》主要起草人、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郁银泉对《标准》内容进行了解读。

问：为什么要制定《标准》?

答：自2016年国务院办公厅71号文《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发布以来，装配式住宅在我国得到了大量应用，相关技术有了很大进步。但目前很多设计院仍然先按传统思路进行设计，然后再将其拆分为预制构件，缺乏对标准化设计、系统集成等装配式建筑设计理念的应用，实际工程存在大量非标准尺寸部品部件及接口，生产、施工效率受到了极大影响，标准化问题已经成为装配式建筑发展的阻碍，亟须在设计理念层面对设计人员进行引导。《标准》的制定，旨在引领设计单位实施标准化正向设计，重点解决装配式建筑标准化设计与标准化构件和部品部件应用之间的衔接问题，为设计人员提供强有力技术指导，推广“少规格、多组合”的设计方法。同时，与3项主要构件和部品部件尺寸指南共同构建“1+3”标准化设计和生产体系，将全面打通装配式住宅设计、生产和工程施工环节，推进全产业链协同发展，通过明确通用部品部件的具体尺寸，逐步将定制化、小规模的生产方式向标准化、社会化转变，全面提升新型建筑工业化生产、设计和施工效率，推动装配式住宅产业向标准化、规模化、市场化迈进。

问：什么是设计选型?

答：设计选型，就是以装配式为代表的新型建造体系为基础，对技术体系、部品部件及其接口等进行比较、选择、优化、确定的设计方法，主要包含在四大系统层级进行设计选型、在部品部件层级进行设计选型和基于生产、施工等各个建造环节相关因素进行迭代优化三个层级。在四大系统层级主要选择技术体系和相应技术、完成集成设计，在部品部件层级主要选择部品部件及其接口。设计选型应由建筑专业牵头协同结构、机电、内装等相关专业，以整体项目为对象，综合考虑内外制约因素，通过技术体系和部品部件的选型，由浅入深、逐步完成装配式住宅的设计工作。

问：《标准》主要包括哪些内容?

答：《标准》共分为8章。其中，“总则”和“术语”规定了《标准》的编制目的、总体原则、适用范围和相关术语的基本概念；“基本规定”对设计选型应遵循的基本原则、设计选型的主要内容、部品部件及其接口的设计进行了深入规定；“建筑设计”给出了建筑设计的总体原则，提出模块及模块组合的设计方法，提出了平立面标准化和多样化设计的协调方法；“结构系统”“外围护系统”“设备与管线系统”和“内装修系统”从装配式建筑四大系统的角度分别结合其特征明确了体系、性能指标或部品部件的具体选型原则。

问：建筑专业在设计选型时应注意哪些设计要点？

答：作为龙头专业，建筑师首先应在整个住宅设计选型中充分发挥设计引领作用，从技术策划阶段开始，切实统筹各专业实现设计选型。建筑设计应采用模块和模块组合的设计方法，遵循模数及模数协调的基本原则，从前端有效协调建筑设计和部品部件的标准化。同时，平面设计应采用大空间的布置方式，立面设计应在标准化的基础上通过立面材质或色彩等实现多样化。对于卫生间、厨房、公共管道井等设备管线和部品集中的区域，应优先确定这些功能空间的尺寸。

问：结构系统设计选型要点是什么？

答：对于装配式住宅的结构系统而言，安全可靠、施工便捷、生产标准化程度高是其设计选型的核心目标。合理的结构系统选型，可以有效提高结构构件标准化程度，无论是构件预制生产还是现场施工安装，均能大幅提高工作效率、降低成本。在技术策划阶段，就应该综合考虑地震烈度、设计高度、气候条件、加工单位的生产能力和施工单位的施工能力等因素选定适宜的结构技术体系。同时，结构专业应结合通用部件的选型，配合建筑专业进行建筑方案设计，优先选用标准化通用部件并考虑部件之间的接口和尺寸协调。

问：《标准》主要适用于何种结构类型？其设计选型分别有什么要点？

答：装配式混凝土建筑和钢结构建筑是我国目前应用最为普遍的装配式建筑，《标准》主要适用于上述两种结构类型。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在选取结构体系和钢筋连接技术时，应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以保证装配式建筑质量，缩短装配式建筑周期，降低装配式建筑造价。在进行预制混凝土构件设计选型时，构件尺寸在生产、运输、吊装能力范围内宜大型化，在满足构造要求的前提下宜优选大直径、高强钢筋，楼板宜采用预应力技术，预制混凝土楼梯应采用通用部件。

钢结构体系的设计选型，主要以住宅高度为参考依据，如低、多层住宅主要为钢框架结构体系、冷弯薄壁型钢结构体系等，高层住宅可选用钢框架—中心支撑结构体系、钢框架—偏心支撑/



屈曲约束支撑/延性墙板结构体系、钢框架—混凝土核心筒结构体系等。在钢构件设计选型层面，推荐选用性能优异的轧制型材，楼盖宜采用免拆模体系。

问：如何进行外围护系统的设计选型？

答：外围护系统设计应根据项目所在地的环境条件及当地相关节能等政策要求确定其性能目标，作为外围护部品选型的依据。《标准》中的外墙围护主要针对墙身部分，分为基层墙、功能层和装饰层三部分，可选用一体化产品方案或分离式装配方案，不建议采用预制墙板结合外保温薄抹灰、现场抹灰以及现场贴瓷砖等做法。同时，外墙围护的设计选型应结合外门窗、外挑阳台、空调板等各类部品部件的布置以及各类材质、纹理的效果，展现出丰富多彩的立面效果。

问：设备与管线系统、内装修系统的设计选型要点是什么？

答：装配式住宅机电部品和内装修部品需要分别与其他三大系统全面配合，并尽量与主体结构相分离。在部品设计选型时，需要明确关键设计安装参数及相关要求，优先选用质量稳定、品质高、耐用性强、健康环保、安装便捷、易更换和易维护的通用部品。机电部品应在方案设计的基础上进行选型，同时提出机电部品的空间使用要求，并在施工图设计阶段需重点解决接口问题；内装修宜在建筑方案设计阶段进行部品选型，所选部品应配套完善的系统解决方案。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明确

未获得许可不得从事建筑业等相关项目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联合发布《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以下简称《清单（2022年版）》）。《清单（2022年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2020年12月10日发布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同时废止。

《清单（2022年版）》列有禁止准入事项6项、许可准入事项111项，共计117项，相比《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减少6项。

针对许可准入事项中的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清单（2022年版）》明确要求，未获得许可，不得从事电力和燃气经营许可等市政公用领域特定业务。

针对建筑业，明确要求，未获得许可，不得从事建筑业及房屋、土木工程等相关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企业资质认定、安全生产许可及施工许可；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重大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审定；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按备案管理的除外）等。

针对房地产业，明确要求，未获得许可，不得从事房地产开发、预售等相关业务——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商品房预售许可。

针对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明确要求，未获得许可，不得发布特定广告——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针对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明确要求，未获得许可，不得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监理业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监理企业资质认定等。同时，不得从事检验、检测、认证业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审批等。

针对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明确要求，未获得许可，不得从事污染物监测、贮存、处置等经营业务——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和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等。

此外，在与市场准入相关的禁止性规定中，明确提出，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有毒、有害物质超过国家标准的建筑和装修材料，禁止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从事爆破、打井、采石、采矿、挖沙、取土、修坟等危害大坝安全的活动，禁止生产、销售、进口和使用国家明令淘汰或不符合强制性能效标准、节水标准的材料、产品和设备，未达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确定的风险管控、修复目标的建设用地地块，禁止开工建设任何与风险管控、修复无关的项目。

《清单（2022年版）》明确，要严格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要求。坚决维护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的统一性、严肃性和权威性，确保“一单尽列、单外无单”。按照党中央、国务院要求编制的涉及行业性、领域性、区域性等方面，需要用负面清单管理思路或管理模式出台相关措施的，应纳入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已经纳入的，各有关部门要做好对地方细化措施的监督指导，确保符合“全国一张清单”管理要求。各地区各部门不得自行发布市场准入性质的负面清单。

要切实履行政府监管责任。各地区各部门要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严格落实法律法规和“三定”规定明确的监管职责，对法律法规和“三定”规定未明确监管职责的，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全面夯实监管责任。要落实放管结合、并重要求，坚决纠正“以批代管”“不批不管”等问题，防止出现监管真空。要健全监管规则，创新监管方式，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全领域监管，提高监管的精准性有效性。要强化反垄断监管，防止资本无序扩张、野蛮生长、违规炒作，冲击经济社会发展秩序。要进一步健全完善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相适应的准入机制、审批机制、社会信用体系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通知要求

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行动

集中用两年左右时间，聚焦重点排查整治隐患，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针对近期房屋市政工程领域暴露出的突出问题，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日前印发通知，决定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行动（以下简称“治理行动”），集中用两年左右时间，聚焦重点排查整治隐患，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夯实基础提升安全治理能力，坚决遏制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重特大事故，有效控制事故总量。

通知明确了严格管控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全面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提升施工现场人防物防技防水平、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工程示范带头作用5大重点任务。

通知要求，工程参建单位要建立健全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以下简称“危大工程”）安全管控体系，确保危大工程安全风险受控。同时，突出建筑起重机械、基坑工程、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脚手架工程、拆除工程、暗挖工程、钢结构工程等危大工程以及高处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高风险作业环节，“逐企业、逐项目、逐设备”精准排查各类重大隐患。要建立重大事故隐患台账，分级分类采取有效措施消除隐患，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坚决防止隐患变成事故。各地要对重大事故隐患进行挂牌督办，实现闭环管理，逐项跟踪整改落实。对拒绝整改或拖延整改的企业和人员，依法依规整顿，确保整改到位。

同时，要加快编制印发工程质量安全地方手册和企业手册，要把贯彻落实手册与日常监督检查、建筑工人技能培训等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工程参建单位要根据手册有关要求，完善企业内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工程参建单位安全生产关键人员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切实将手册要求落实到每道工序、每名员工、每个岗位，做到职责到岗、责任到人、措施到位。

工程参建单位要落实安全培训主体责任，强

激励惩戒机制、商事登记制度等，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地推进市场准入制度改革工作。

要建立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案例归集和通报制度。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按照“一案一核查、一案一通报”原则，对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情况进行归集排查，按季度对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的典型案例情况进行通报，有关情况纳入全国城市信用状况动态监测，并在国家发展改革委门户网站和“信用中国”网站向社会公布。对于性质严重案例及相关情况，实行点对点通报约谈。

要深入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试点。进一步完善市场准入效能评估指标体系，将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案例归集情况、督办协调机制建立运行和整改效果作为评估重要内容。注重将信息技术作为重要工作手段，开展效能评估信息化平台建设，探索效能评估结果应用。

要扎实做好清单落地实施工作。对清单所列事项，各地区各部门要持续优化管理方式，严格规范审批行为，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正确高效地履行职责。清单之外的行业、领域、业务等，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不得违规另设市场准入行政审批。对于需提请修改相关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的措施，各地区各部门要尽快按法定程序办理，并做好相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立改废”工作。

化持证上岗和先培训后上岗制度，提高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意识和安全技能水平。同时，要强化现场安全防护措施，加强临时用电管理，强化楼板、屋面、阳台、通道口、预留洞口、电梯井口、楼梯边等部位保护措施，做好高空作业、垂直方向交叉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环节安全防护，切实改善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条件和作业环境。鼓励工程参建单位应用先进适用、安全可靠的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加快淘汰和限制使用危及生产安全的落后工艺、设备和材料。加快推广涉及施工安全的智能建造技术产品，鼓励利用先进信息技术推动智慧工地建设。要增强风险应急处置能力。工程参建单位要加强应急值守工作，遇到紧急情况和突发事件，及时报告、妥善处置。

建设单位要严格遵守招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做到应招尽招，不得规避招标，并按照基本建设程序，依法办理施工安全监督手续，取得施工许可证，不得任意压缩合理工期和造价，不得使用未经审查或审查不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不得“边审查、边设计、边施工”。同时，要依法将工程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不得肢解发包、指定分包。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应依法承揽工程，不得围标串标、无资质或超越资质范围承揽业务，不得转包、违法分包、挂靠、出借资质。建设单位应将质量检测业务依法委托给具有相应资质的质量检测机构，对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单位和个人，要依法给予行政处罚。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负有责任的企业和人员，要按照“四不放过”原则，加大处罚力度。加强安全信用建设，建立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及时曝光违法的单位和个人，公开处罚信息。各地要抓紧完成“两违”专项清查，对于排查发现的违法建设，要及时采取措施，分级分类妥善解决。

政府投资工程参建单位要严格履行法定基本建设程序，不得未批先建、边建边批，不得以会议审议等非法定程序代替相关审批。要落实建设资金，保障合理工期和造价，确保工程效益和安全生产。同时，要严格安全生产责任追究，对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政府投资工程参建单位，除依法予以处罚外，还应依法依规对相关责任人员给予党纪政务处分或组织处理。要积极应用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技术，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工地。要当好安全生产排头兵，建设精品工程、绿色工程、安全工程，发挥好政府投资工程典型示范作用。

通知要求，地方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因地制宜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全面动员部署治理行动，并于2022年4月15日前，通过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将实施方案报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022年7月底前，围绕治理行动重点任务，对本行政区域内所有房屋市政工程在建项目进行一次全面排查，对发现的隐患问题及时整改；9月底前，要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情况“回头看”，对前一段工作实施层级检查和重点项目抽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将适时对各地房屋市政工程治理行动工作情况开展督查。2023年1月~12月，要持续开展治理行动，采取全面排查、重点抽查、层级督查等方式，巩固隐患排查治理成果，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和做法，完善本地区施工安全监管政策措施，推动治理机制常态化、制度化。



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天津市对标国务院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工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委、办、局：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天津市对标国务院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工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印发给你们，请照此执行。

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年3月24日

天津市对标国务院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工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更大力度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对标《国务院关于开展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21〕24号）有关要求，结合本市实际，制定如下措施。

一、进一步破除区域分割和地方保护等不合理限制

在不直接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领域，深入推进“一照多址”“一证多址”等改革，便利企业扩大经营规模。清理取消对企业注册及跨区域经营、迁移设置的不合理限制，全面取消没有法律法规依据要求企业在特定区域注册的规定，持续优化企业跨区域迁移政策。破除招投标、政府采购等领域对外地企业设置的隐性门槛和壁垒，为各类企业平等参与市场竞争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探索企业生产经营高频办理的许可证件、资质资格等跨区域互认通用。

二、健全更加开放透明、规范高效的市场主体准入和退出机制

拓展企业开办“一网通办”业务范围，提升市场主体信息变更、银行开户、社保登记、员工参保登记等环节便利度。建立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制度，提升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实施成效。推行企业年报“多报合一”改革。完善市场主体退出机制，全面实施简易注销。探索建立破产预重整制度，健全企业破产重整期间信用修复机制和司法重整府院联动机制，完善破产管理人选任制度，积极探索庭外重组与庭内重整衔接。进一步便利破产管理人查询破产企业财产信息，优化破产案件财产解封及处置机制，提高破产办理效率。

三、持续提升投资和建设便利度

进一步完善社会投资项目“用地清单制”改革，在“用地清单”中补充气候可行性评估内容，对地块防洪影响进行指标要素控制，并增加文物、历史建筑保护对象、古树名木、人防工程、地下管线等现状普查意见清单。持续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建立全流程长效管理制度。深入落实联合验收“一口受理”机制，简化实行联合验收的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备案手续。推进产业园区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指导、督促符合条件的产业园区开展区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探索在民用建筑工程领域推进和

完善建筑师负责制。

四、更好支持市场主体创新发展

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探索高精度地图面向智能网联汽车开放使用。建立市场化主导的数据交易服务机构，推动建设北方大数据交易中心。加强对各级政府部门公共数据资源开放的评价，促进数据资源开放利用。探索对食品自动制售设备等新业态发放经营许可。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探索完善知识产权市场化定价和交易机制，建设知识产权交易服务平台，加强知识产权供需对接，促进知识产权交易。探索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分担和补偿机制。落实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政策，开展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

五、持续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

加快推动“单一窗口”服务功能由口岸通关向口岸物流、贸易服务等全链条拓展，完善“单一窗口”查验通知推送和预约联合登临检查功能，提高进出口货物提离速度。在确保数据安全的前提下，推动与东亚地区主要贸易伙伴口岸间相关单证联网核查。积极探索建立水路、铁路、公路、航空数据部门沟通渠道。推广应用“提前申报”、“两步申报”通关模式，为企业提供更多元的通关模式。进一步推广进口货物“船边直提”和出口货物“抵港直装”，优化关港集疏港智慧平台线上办事功能，支持企业优先选择直提直装通关模式。

六、优化外商投资和国际人才服务管理

建立健全涉外商事纠纷解决联动机制，探索开展涉外商事纠纷调解工作。实行更加开放有力的政策措施，聚焦制造业立市和产业链高质量发展，探索制定外籍“高精尖缺”人才地方认定标准。在自由贸易试验区试点区域内，对不直接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风险可控的领域，探索对持有相关专业得到广泛认可的国际职业资格证书的国际人才，经能力水平认定或有关部门备案后，允许在自由贸易试验区从业，并加强执业行为监管。实施外籍人才工作便利化举措，做好外籍人才引进、管理和服务相关工作。

七、维护公平竞争秩序

清理设置非必要条件排斥潜在竞争者行为，清理取消企业在资质资格获取、招投标、政府采购、权益保护等方面存在的差别化待遇，防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和限制竞争行为。消除全流程电子化的盲点、断点、堵点，推动实现发布招标公告公示、下载招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开标、评标、异议澄清补正、合同签订、文件归档等全流程电子化。推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与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信息共享，实现工程款支付网上查询。探索推广国有资金占控股或主导地位企业项目招标计划提前发布制度。

八、进一步加强和创新监管

健全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全流程的监管机制，积极运用大数据、区块链等数字化手段，探索形成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监管链。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信用监管深度融合，完善按风险分级分类管理模式，推动医疗、工程建设等重点行业建立完善执业诚信体系。探索在食品、环保等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领域，实行惩罚性赔偿和内部举报人制度。探索柔性监管新方式，研究出台相关领域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清单。推动行业协会商会等建立健全行业经营自律规范。

九、依法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

大力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建立健全政务诚信诉讼执行协调机制。探索在滨海新区建立救济补偿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适时开展评估论证及督查，加强风险防控。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探索建立商标恶意注册和非正常专利申请的快速处置联动机制，提升商标评审效率。探索建立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机制，建设国家海外维权天津分中心，发布企业海外维权指南。优化监管机制，强化对专利代理机构监管，加强基层监管力量。推进人民法院档案电子化管理和司法专递面单电子化改革。

十、优化经常性涉企服务

健全常态化政企沟通机制和营商环境投诉处理机制。便利开展机动车、船舶、知识产权等动产和权利担保融资。持续优化企业办税服务，深化“多税合一”申报改革，试行代征税款电子缴税并开具电子完税证明。进一步提升不动产登记涉税、继承等业务办理便利度。推行涉企事项“一网通办”、“一照通办”，推进公安服务“一窗通办”。推进电子证照、电子签章在银行开户、



中共中央 国务院：健全统一的社会信用制度

为从全局和战略高度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在强化市场基础制度规则统一方面，《意见》指出，健全统一的社会信用制度。编制出台全国公共信用信息基础目录，完善信用信息标准，建立公共信用信息同金融信息共享整合机制，形成覆盖全部信用主体、所有信用信息类别、全国所有区域的信用信息网络。建立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全面推广信用承诺制度，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以信用风险为导向优化配置监管资源，依法依规编制出台全国失信惩戒措施基础清单。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将失信惩戒和惩治腐败相结合。完善信用修复机制。加快推进社会信用立法。

在打造统一的要素和资源市场方面，《意见》明确，加快发展统一的资本市场。统一动产和权利担保登记，依法发展动产融资。强化重要金融基础设施建设与统筹监管，统一监管标准，健全准入管理。选择运行安全规范、风险管理能力较强的区域性股权市场，开展制度和业务创新试点，加强区域性股权市场和全国性证券市场板块间的合作衔接。推动债券市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实现债券市场要素自由流动。发展供应链金融，提供直达各流通环节经营主体的金融产品。加大对资本市场的监督力度，健全权责清晰、分工明确、运行顺畅的监管体系，筑牢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安全底线。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防止脱实向虚。为资本设置“红绿灯”，防止资本无序扩张。

在推进市场监管公平统一方面，《意见》提到，健全统一市场监管规则。加强市场监管行政立法工作，完善市场监管程序，加强市场监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依法公开监管标准和规则，增强市场监管制度和政策的稳定性、可预期性。对食品药品安全等直接关系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的重点领域，落实最严谨标准、最严格监管、最严厉处罚、最严肃问责。对互联网医疗、线上教育培训、在线娱乐等新业态，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加强对工程建设领域统一公正监管，依纪依法严厉查处违纪违法行为。强化重要工业产品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查，督促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建立有效的政企沟通机制，形成政府监管、平台自律、行业自治、社会监督的多元治理新模式。□

贷款、货物报关、项目申报、招投标等领域全面应用和互通互认。试行有关法律文书及律师身份在线核验服务。简化检验检测机构人员信息变更办理程序。

各区、各部门、各单位要提高责任意识，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强化主动担当，对标国务院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工作要求，围绕本市各项改革措施，进一步细化分解任务，坚持稳步实施，科学把握改革时序、节奏和步骤，建立健全工作联动机制，及时跟踪推动工作进度，确保各项措施稳步推进、取得扎实成效。

82个重点项目落户“滨城”

近日，滨海新区重点招商项目云签约活动举行。82个科技含量高、市场潜力大、带动能力强的项目集中签约，其中内资项目76个、外资项目6个，签约项目投资总额约580亿元。

埃克森美孚（天津）石油有限公司是埃克森美孚润滑油业务在华北地区重要的生产基地。据介绍，本次签约的厂区提升改造项目将继续增加高端产品的本地化生产和供应，更好地满足我国日益增长的高端润滑油产品需求。该项目对滨海新区加大引进外资、推动重大实体项目建设、促进绿色石化产业链强链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中圣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拟在南港工业区投资建设中圣新能源南港LNG冷能利用项目，项目一期总投资约25亿元，拟占地约11.2万平方米。项目将充分依托南港工业区内中石化和北京燃气集团丰富的LNG资源及化工产业优势，打造世界级冷能梯级综合利用示范项目，未来将形成集水、电、热、冷等于一体的能源公用岛，进一步推动南港工业区高质量发展与“双碳”目标的有机结合。

值得一提的是，本次云签约项目中有一些企业将总部设在滨海新区。其中，立和工贸拟将集团总部设在中新天津生态城，并与一汽集团合作，投资3.2亿元建设集团总部基地及汽车零部件智能工厂，项目占地80亩，预计投产后将带动就业700人，年营收规模可达3.7亿元，年纳税2400万元。

此次签约项目具有投资来源地集中、产业吸附力强、大项目占比高等特点。从投资来源地来看，项目主要集中在我国三大经济带，其中京津冀地区项目51个、长三角地区项目7个、珠三角地区项目3个，占比超过74%。从产业类别来看，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57个，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项目7个，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项目6个，新能源、新材料产业项目12个，生物产业项目10个，涉及民生保障的综合服务业项目15个。从投资强度来看，投资额5000万元至1亿元的项目14个、1亿元以上项目43个，大项目占比超过69%。□



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按下“快进键”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继续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地方层面也加紧规划，敲定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方案。专家表示，随着我国城镇化水平不断提升，地下综合管廊具有广阔的投资空间，将带来年均千亿级的投资需求。与此同时，地下综合管廊可集约利用地下空间，有效破解“马路拉链”“空中蜘蛛网”等问题，进一步提升城市品质，提高城市韧性。

不过，业内人士也指出，当前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难点不少，盈利模式、盈利机制尚不健全，技术规范等标准化体系也有待完善。下一步，应多方调动社会资本参与积极性，全力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技术进步。

各地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

地下综合管廊是城市地下用于集中敷设电力、通信、广播电视、给水、排水、热力、燃气等市政管线的公共隧道，是综合利用城市地下空间的一种有效途径。今年政府工作报告在“积极扩大有效投资”方面，强调“继续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十四五”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提出，研究地铁暗挖及地下管廊工程施工安全技术。地方层面也加紧规划，敲定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方案。

《北京市“十四五”时期重大基础设施发展规划》提出，在行政办公区、文化旅游区、运河商务区等重点区域构建综合管廊骨架体系，支撑市政能源安全供给。

《南京市“十四五”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南京规划建设地下综合管廊70公里，将因地制宜在老城区择机实施缆线管廊；积极实施江北新区、南部新城等片区建成管廊的管线入廊工作。

《重庆市城市综合管廊管理办法》提出，“十四五”期间，重庆将结合城市更新、地下空间开发利用、道路建设、老旧小区改造等举措，大力推进量大面广的缆线管廊建设。至2025年末，力争城市新区新建道路综合管廊配建率不小于30%，预计建成综合管廊廊体约815公里。数据显示，截至2022年2月底，重庆全市累计开工管廊194.5公里，建成廊体164.9公里，完成投资70.8亿元。

张家口市出台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管理法，对综合管廊规划与建设等内容作出规定。此外，西安、青岛、广州等多个城市也曾相继发布地下综合管廊相关的建设规划或管理条例。

业内人士指出，近年来，随着我国城镇化水平逐步提高，从中央到地方都在积极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当前，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将带来巨大的基础设施投资需求。

中铁建二十局苏州综合管廊项目总工程师薛青松向《经济参考报》记者介绍，地下综合管廊成本包括建设成本和运营维护成本。根据住建部标准定额司制定的《城市综合管廊工程投资估算指标（试行）》，综合管廊项目建设成本为每公里0.5亿至1.7亿元。

“地下综合管廊属于当前积极扩大有效投资的重点方向和重点领域之一。”国家发改委综合运输研究所技术中心副主任张广厚在接受《经济参考报》记者采访时说，“十三五”期间我国城市年均新增道路里程约2.5万公里，按10%配建地下综合管廊测算，年均新增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需求2000多公里。此外，我国城市道路已形成50

万公里规模存量，城市更新、老城改造等带来的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保守估计超过1000公里。总体来看，地下综合管廊年均建设需求超过3000公里，投资超过3000亿元。

释放巨大社会效益

业内人士指出，地下综合管廊不仅是重要的发展工程，更是社会效益巨大的民生工程，对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运行质量具有重要支撑作用。

随着城市发展和人口增长，所需的地下管线日益增多，传统铺设方式带来诸多问题，如城区道路反复开挖、争夺地下空间、浪费地下资源等，而地下综合管廊成为解决这些难题的有效途径。

张广厚表示，地下综合管廊通过统一规划、设计、施工和维护，具有容纳两类及以上的城市工程管线的功能。地下综合管廊相比于传统市政管线，一是能够显著改善城市市容市貌，通过线路“入地”消除天空“蜘蛛网”；二是能够避免“马路拉链”，通过管线地下施工维护减少地上反复开挖，降低对城市正常运行的影响；三是能够集约节约利用地下空间，通过集中管线布局布设，减少分散布局对地下空间切割占用；四是能够提高城市基础设施安全韧性，管线维护更加便捷，提高使用耐久性，受自然灾害等影响小，可有效增强城市防灾抗灾能力。

京投管廊公司承接北京多条随轨道交通地下综合管廊以及世园会内外地下综合管廊、新机场高速公路地下综合管廊（南四环–新机场）、冬奥会延庆赛区外围配套综合管廊等国家重点工程，总计约73公里。京投管廊公司相关负责人对《经济参考报》记者表示，实践表明，综合管廊确实在节约空间资源、增强管线运行可靠性、保障城市生命线安全、提升市容环境等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

这位公司负责人说，新机场高速公路综合管廊采用“三线共构、五线共廊”布局，释放土地1840亩，且避免了电力架空线影响森林绿化景观；轨道交通7号线（万盛南街）地下综合管廊服务于北京重要一翼的城市副中心，构建了“道路、管廊、地铁”市政基础设施空间一体化的规划布局，实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运营。他还表示，虽然建设成本高，但经测算分析，地下综合管廊百年全成本低于传统管线铺设模式。从长远看，建设地下综合管廊具有良好的综合效益。

投融资机制和标准化体系仍需完善

业内人士指出，尽管地下综合管廊有着巨大投资潜力和社会效益，但建设难点不少，在投融资机制、标准化体系等方面仍需进一步完善。

张广厚表示，制约地下综合管廊推进的关键问题是社会资本参与不足。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投资规模大、回报周期长，问题的核心是盈利模式、盈利机制不健全。下一步，应多方推动社会资本参与建设。

对此，张广厚建议，一方面加大传统管线入廊力度，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体系，明确传统管线入廊要求；建立专业化的地下综合管廊管理机构，提高管理服务水平，提高入廊吸引力。另一方面，要优化入廊收费机制，合理提高入廊收费标准；建立合理的补偿机制，尤其对于早期运营阶段的管廊，可以给予必要的运营补贴。

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国土开发与地区经济研究所研究员宋建军对《经济参考报》记者表示，下一步，应给予社会资本参与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合理的投资收益。加强政府主导作用，加大资金投入，将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列入专项债支持范围。通过授予特许经营权、核定价费标准、给予政府补贴等，稳定社会资本收益预期。

此外，标准化体系不完善也成为制约地下综合管廊施工建设的现实难点。“已经颁布实施的城市综合管廊工程技术规范虽然经过修编，但具体实施还存在很多困难，特别是原来直埋环境下各自的管线施工验收规范在综合管廊环境下是否适用值得推敲。此外，断面设计标准化、节点设计标准化、附属设施标准化、防水设计标准化等在综合管廊建设中极其重要，需要大量的工程设计实践和大量的人力投入。”薛青松说。

薛青松建议，加强规划设计、施工、运营管理人才培养，围绕行业发展的核心共性问题共建集人才培养、科学研究为一体的协同平台；立足项目建设，对实际工程难点着重研究，研发专业的综合管廊智慧管理平台；全力推进综合管廊建设技术进步，开展重点技术研究，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中国民营工程设计企业2020-2021年年度发展报告（之一）

2020年，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交织叠加，全球经济萎缩4.4%，美国股市多次熔断、国际油价暴跌、国际贸易投资显著下降，而中国GDP增长了2.3%，是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2020-2021年是“十三五”和“十四五”的交汇点，疫情常态化下，“十四五”规划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规划。新征程带来了新的政策和市场环境，也带来了新的挑战和机遇。中国民营企业敢于面对外部极大的不确定性，基于我们有迅速应对变化的体制和机制，是这市场中最敏捷最具创新力的重要主体之一；基于我们以终为始，不忘初心。

一、环境VS政策：新阶段 新发展

随着国家基础设施建设的跃进式发展，勘察设计行业先后经历了“黄金十年”“白银十年”的辉煌发展阶段，已经进入“深水区”，发展从重增速转为重质量，业务从单一的设计服务到工程建设全生命周期技术与管理服务。行业的变化已从量变产生质变，民营设计企业作为其中重要的参与者，洞察市场变化，迅速做出应对：有的抓住绿色发展机遇，深化绿色建筑专业能力，尝试BIPV业务领域；有的探索数字化转型，数字赋能业务和管理，提质降本增效；有的为应对新的业务模式选择组织重构，寻求机制创新；也有的始终在专业领域内深耕，找准细分市场，获得差异化优势。

部分实力较弱、规模较小的民营设计企业，面临大院威胁，尽管不能做到业务“通吃”，但他们选择专业聚焦、区域聚焦，充分利用自身管理灵活、低成本、精准服务等优势，同时抓住国家“特色小镇”“城乡风貌整治提升”等建设带来的市场机遇，在激烈的竞争中始终占有一席之地。

当然，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工程咨询依旧是本报告期的行业“热点”之一。工程总承包收入已然成为部分工程设计企业收入的重要组成内容，但是，值得注意的是，“风险防控”的重要性日益凸显，造价控制、工程质量管理是开展工程总承包业务的必修课。这一年，全过程工程咨询真正实施的项目比例依旧比较少，自2019年的指导意见出台两年过去了，业务模式仍然在探索，但我们始终相信，它是未来行业发展的主流。

在“十四五”这个新的发展阶段，民营设计企业应抓住行业发展“关键词”，顺势而为，谋变革、勇创新，不断寻求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路径，使企业真正具备无法复制的核心竞争力。

二、数据VS现象：从量变，到质变

1.数据：行业现实的记录者

民营设计企业在疫情常态化影响下，2020年收入增速较2019年再次放缓。从参与2020年中国民营工程设计企业综合实力排名企业的数据可

以看出，绝大多数民营设计企业的营业收入虽然在2020年继续保持增长，但增长速度略有降低。综合排名前十大企业的营业收入总额较上年增长7.4%，增速较上年下降1.53个百分点。此外，行业企业IPO热依旧持续，报告期内共有6家行业内民营企业上市，是近几次报告期中的高峰。尤安设计于2021年4月首发申请获创业板上市委员会通过，一跃成为工程设计类上市公司中发行价最高的企业；华蓝集团、奥雅设计、山水比德、蕾奥规划、霍普股份分别在2020年10月–2021年8月间在创业板上市，除华蓝集团是综合性企业外，大部分新上市企业是在景观园林设计、建设规划、方案设计领域的专业咨询公司，这些在专业内深耕的企业接连上市，也为行业内始终“专精”的伙伴们振奋了信心。

2.现象：圈内生态的投影仪

设计行业是独特的，历史久远却又历久弥新。行业规模不断增长的同时，竞争也在持续加剧，民营工程设计企业作为行业市场主体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这段历史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也必将在未来的发展中起到不可忽视的作用。伴随着营商环境优化、招投标活动监管加强，民营设计企业如何充分利用经营体制灵活、管理机制健全、创新富有活力的优势，形成自身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我们需要重新审视当下的行业。

以下以“关键词+事件+简评”方式对行业现象逐一梳理，以期能够为同行提供借鉴、启迪。

关键词之一：数字化转型

事件：数字化转型无疑是本报告期当之无愧的“第一关键词”，《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专门编制了“加快数字化发展 建设数字中国”专篇，强调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加快推进数字产业化、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建设智慧城市、营造良好数字生态等，实施“上云用数赋智”行动，推动数据赋能全产业链协同转型。随后，各种数字化转型的软文、书籍、培训扑面而来，但相信很多人尚在云雾之中，被“数商”“Paas、Saas、Baas”“公有私有云”等专业词汇弄得不知所措，但正因如此，我们更该迎难而上，抓住这个可以弯道超车的机会。

数字应用场景和数字生态，给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信息化、数字化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民营设计企业凭借敏锐的洞察力，助力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携手打造智慧园区，数字化建设、数字化管理热火朝天。华蓝集团交通院大数据研究所自主研发的“园区规划建设运营一体化数字管控平台”项目入选“数字广西建设标杆引领重点示范项目”并获市领导表彰；苏交科自主研发的智慧工地平台在327省道涟水城东至淮安宋集段建设工程中成功应用并稳定运行，全方位提升了综合协同管理水平与效率；华设集团编制了《江苏省“十四五”智慧交通发展规划》《江苏省智慧高速公路建设技术指南》，提供智慧交通的全生命周期一体化解决方案，其设计的全国第一条智慧高速——五峰山未来智慧高速在2021年6月30日正式通车；奥雅设计参与的数字化相关课题——《无人机摄影测量技术在风景园林中的创新应用研究》和《基于协同设计的风景园林信息模型与参数化设计研究》荣获2020年度“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技进步奖”；河南信息咨询采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提供智慧警务、智慧校园、数据中心专业解决方案，其中数据中心至今已完成建筑总面积93500平方米，提供机柜产能9920架，累计投资199063万元；河南水利BIM+技术数字化创新应用形成了智慧工程管理类、智慧水利（水务）类等平台产品体系，成功拓展智慧水利业务领域和市场；华汇集团上线了产业平台及人工智能找项目模块，进一步丰富了平台资源，增强了平台赋能，同时通过上线项目云平台，提升客户体验，注重多方参与。

经过几年蓄力，民营设计企业数字技术应用水平普遍提高。在勘测方面，运用遥感、无人机倾斜摄影、3D激光扫描等先进技术，开发了地上与地下信息相结合的系统；在设计方面，部分企业已经实现了多专业协同的三维正向设计，并结合计算、仿真等技术手段，显著提升了设计质量与工程效益；在项目管理方面，开发应用工程项目管理平台，更好地实现了对工程投资、进度、成本的控制；在企业管理方面，部分大型企业已完成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实现市场经营、技术、人力资源、财务等数字化管理。

简评：在数字化的浪潮中，民营设计企业纷

纷发力，争做“弄潮儿”。数字化转型、打造数字生态是大势所趋，想要在新时期抓住发展机遇，谋求企业百年发展愿景，民营设计企业必须加强关键数字技术创新应用，推动技术落地，助推企业提质扩能、降本增效。

关键词之二：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工程咨询

事件：建设方式改革正如火如荼地进行当中，不管是工程总承包还是全过程工程咨询，都经受住了试点期的考验，向全面铺开推进。2020年9月，住建部印发《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可谓是刺激建筑业改革的一剂猛药。2020年10月，中国建筑业协会发布《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管理标准》，全过程工程咨询在我国的发展趋势日益明显。

一系列政策文件的出台，必将推动EPC工程总承包模式向高质量发展迈进，也鼓舞了民营设计企业开展总承包业务的信心。永福电力于2020年底和2021年1月份获得新能源、输变电等总承包项目总合同额约6.7亿，由永福股份作为EPC总承包牵头方及设计方的国内首个分散式海上风电项目——平潭海峡公铁两用大桥照明工程分散式海上风电项目首台风机基础钢管桩沉桩顺利完成；启迪设计自2021年开年以来先后中标了苏滁科创中心设计EPC总承包、宜宾三江口CBD中央商务区集中供能EPC项目等多个重大项目；华阳国际的多个EPC项目也在2021年喜迎丰收硕果，观澜中学改扩建、深圳市第二十一高、红山中学高中部等多个EPC项目即将竣工；长江都市牵头的中国江苏白马农业会展中心工程总承包项目荣获2021年度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一等奖；汉嘉设计EPC项目——华东师范大学附属杭州学校荣获第一批国家优质工程奖，使得公司EPC总承包管理迈上一个新的台阶。

工程总承包呈现百花齐放的发展态势，全过程工程咨询同样乘着政策的东风一路破浪前行。中衡设计集团携手蓝城集团成功中标嘉善善新苑安置房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合作双方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双向赋能；华阳国际2020年全年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咨询等新业务新签合同额18.91亿元，2021第一季度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咨询等新业务实现收入10580.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91.07%。全过程工程咨询先驱企业们，以敢为天下先的勇气，先试先行，为全咨项目进入总结、反思、提高，进一步探索改革创新的深水区提供了宝贵的实践经验。

简评：“十四五”时期，是建设方式改革的关键时期。从传统建设组织模式转向“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工程咨询+建筑师负责制”的创新型模式，实现企业转型升级。民营企业要以国家宏观政策为导向，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依托数字化建设，在不断探索与总结中加快推进。面对行业新方向，未来设计企业或将面临更加明显的两极分化，转型已经成为生存的必要条件，需抛弃以往、抓住机遇、找准定位、培养意识、补足短板，完成真正的破茧重生。（未完待续）□



第二条市域（郊）铁路建设提上日程 计划未来与环渤海城际接驳

继本市首条市域（郊）铁路——津静线启动建设后，近日，天津轨道交通集团与宁河区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深入开展务实合作，共同推进津宁市域（郊）铁路项目建设。津宁线也将成为天津开建的第二条市域（郊）铁路项目，本项目争取在今年年内实现开工建设。

规划线位起于宁河城区，经宁河经济开发区、七里海镇、北淮淀镇、未来科技城、东丽湖至空港经济区，线路全长约50公里，设站七座以上，设计时速160公里，旅行时间约40分钟。计划未来与环渤海城际接驳，构建连接天津市区与环渤海经济区的交通动脉。铁路沿线有芦台城区、经济开发区、北淮淀示范镇、未来科技城一汽大众华北汽车产业基地、京津合作示范区、民航大学新校区、东丽湖欢乐谷、万科及保税区等重要经济发展区。

项目拟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工程（经三路站至淮淀站）南起经三路站与Z2线贯通，主要沿纬三道、东丽湖路、东金路、津宁高速、塘承高速、七里海大道敷设。线路全长17.5公里，设站4座。目前，线位已经基本稳定，正在进一步完善优化，同时进一步完善可行性研究报告，深化设计方案，加快办理前期手续，进一步完善投融资和建设方案。

根据此前发布的《天津市市域（郊）铁路专项规划（2019–2035年）》，天津规划形成由7条走廊线和2条联络线构成的天津市域（郊）铁路网络共计建成9条线路。其中市域（郊）铁路功能定位为满足津城、滨城与外围各区之间中长距离快速客运出行需求，主要服务于通勤客流，兼顾旅游、休闲客流，并与城市轨道交通快线共同构成天津市轨道交通市域线。综合考虑经济社会发展和客流增长需求，以及城市财力、建设能力和运营能力，近期拟启动4条走廊线局部段落建设，即津静线、津武线、津宁线和津滨线。

目前，津宁市郊铁路项目（主线）已纳入京津冀交通一体化路网规划及《天津市市域郊铁路线网规划（2021–2035年）》，是打造轨道上的京津冀，助力“津城”“滨城”双城发展格局的重要落实举措，是宁河、东丽、空港、天津中心城区间快速联系的市郊铁路，是沿线组团间便捷联系的快速轨道交通。有利于支撑城市空间优化拓展，合理构建城市城镇体系；优化城市交通结构、实现综合交通一体化和网络化。□



北京发布“十四五”重大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到二〇二五年以首都为核心世界级城市群主干构架基本形成到2025年，北京基础设施网络布局更加完善，绿色集约、智慧精细水平不断提高，城市品质稳步提升，民众的需求得到更好满足，以首都为核心的京津冀世界级城市群主干构架基本形成，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近日举行的《北京市“十四五”时期重大基础设施发展规划》新闻发布会上，该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来现余介绍，《规划》提出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城市基础设施体系，安排5方面任务。

一是进一步巩固提升“轨道上的京津冀”。北京将全面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跳出北京在更大区域范围内优化配置资源要素，推动构建以首都为核心的现代化都市圈。重点安排了交通互联互通、生态协同治理和能源一体化发展等方面任务。

二是建立更加完善的基础设施体系。北京将

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空间结构和功能布局，更好发挥基础设施的先行引导作用，持续提升基础设施的系统性、安全性和可靠性。重点围绕城市交通、水资源保障、绿色生态、能源及安全韧性等方面明确了未来5年的建设任务。

三是强化重点区域基础设施保障。北京将充分发挥基础设施对于核心区、城市副中心、平原新城、生态涵养区及重点区域的空间布局优化引领和保障支撑作用。

四是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北京将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以碳排放稳中有降和推动碳中和为抓手，强化水资源和碳排放总量、强度双控，深入推进基础设施领域减排降碳，助力绿色北京建设。

五是着力提升基础设施服务品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统筹，推动基础设施功能优化，提升基础设施服务品质，让市民生活更加便利、高效、舒适。重点是加强基础设施与城市功能融合，复合公共服务、文化娱乐、居住等功能，让基础设施更有温度；着力建立健全覆盖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全环节的标准规范，对标国家要求、城市发展需要、市民需求动态调整，让基础设施更有尺度；打造高品质生态生活空间以及科技赋能，提升智慧服务管理水平，让基础设施更有精度。

此外，《规划》还明确，到2035年，北京基础设施发展方式实现根本性转变，率先建成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推动京津冀世界级城市群构架基本形成，安全、韧性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天蓝、水清、森林环绕的生态城市基本建成，推动实现生态环境根本好转，更好地满足市民“七有”要求“五性”需求。□



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 北京今年要做这些事

为全面做好今年北京市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工作，北京市京津冀协同办会同各有关部门研究编制了《北京市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2022年工作要点》(以下简称《工作要点》)，先后经市委市政府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领导小组会议、市政府常务会、市委常委会审议通过，已于近期印发实施。

《工作要点》共安排部署了12大类70项重点任务，涉及173条重点事项。

疏解非首都功能　持续降低人口、建筑、商业、旅游密度

严控非首都功能增量，严格执行修订后的新增产业禁止和限制目录(2022年版)。抓好核心区控制性详规实施，提升核心区服务保障功能，持续降低人口、建筑、商业、旅游密度。

深入实施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引导不具备比较优势的一般生产制造环节调整退出，促进具备升级条件的企业绿色化、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提升，推动区域性市场转型发展，巩固疏解成效。

同时，新建、改造提升一批蔬菜零售类便民商业网点。推进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昌平校区、北京工商大学良乡校区二期等高校新校区建设，加快推进北京口腔医院迁建、朝阳医院东院等医疗卫生项目建设。

加快构建现代化首都都市圈　推动形成京津冀城市群主干构架

发挥北京“一核”主动引领带动作用，加快建设定位清晰、梯次布局、协调联动的现代化首都都市圈，推动形成京津冀城市群主干构架。

建设环京周边地区“通勤圈”，深化通州、大兴、房山等区与北三县、固安、武清等环京周边地区密切合作，率先构建一体化交通体系，引导北京适宜产业在环京地区发展，推进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建设京津雄地区“功能圈”，深化雄

安新区与城市副中心“两翼”对接协作，形成错位联动发展格局；唱好京津“双城记”，推动科技创新合作园区建设发展，推进北京空港、陆港与天津港的规划衔接融合，用好津冀出海通道。建设节点城市“产业圈”，共同改善区域营商环境，支持重点产业承接平台建设，以创新链带动产业链，共建新能源汽车、工业互联网等上下游衔接的产业链和供应链体系，完善区域产业分工协作与配套。

支持雄安新区提升承接能力　推进“三校一院”交钥匙项目建设

把支持雄安新区规划建设作为北京分内之事，扎实落实京冀两省市共同推进雄安新区建设战略合作协议。抓好“三校一院”交钥匙项目后续工作，推动中小学项目陆续竣工交付，加快医院项目建设，协助开展教师、医生、护士等招聘和培训工作。

同时，细化北京市支持雄安新区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具体措施，深化与雄安新区学校对接支持，持续对口支持雄安新区医疗卫生机构。推动出台雄安新区中关村科技园发展规划，支持符合雄安新区功能定位的创新资源集聚发展。实现京雄高速北京段主体工程完工，推进京雄商高铁(北京段)前期工作。

高质量推进城市副中心建设　加快建设张家湾、台湖、宋庄三个特色小镇

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和北京市实施方案，围绕强化科技创新、行政办公、商务服务、文化旅游等四大功能，推进政策清单、任务清单、项目清单落地，努力创造“城市副中心质量”。继续保持年度千亿投资强度，加快推进三大文化设施、行政办公区二期、城市副中心站综合交通枢纽等项目建设。

加快科技创新、金融商务产业聚集，积极推进运河商务区建设发展。用好环球主题公园外溢效应，延伸发展动漫游戏、演艺娱乐等文化旅游产业链条，加快建设张家湾、台湖、宋庄三个特色小镇。推动出台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相关方案，办好副中心绿色发展论坛。

深入推进通州区与廊坊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　加快推进轨道交通平谷线建设

推动出台通州区与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相关方案。有序推进厂通路道路及跨潮白河大桥建设，开展姚家园路东延、石小路、通宝路等前期工作，加快推进轨道交通平谷线建设。

继续举办北京与廊坊北三县项目推介洽谈会，争取再签约一批合作项目，服务保障签约项目落地实施。协同建设潮白河国家森林公园，加快推进北运河、潮白河综合治理。实现杨洼船闸工程完工、大运河京冀段旅游通航。支持提升教育、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水平。

深化交通、生态、产业、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合作

加快建设便捷高效的交通网络。推进城际铁路联络线一期工程建设，实现京唐(京滨)城际铁路建成通车。推动市郊铁路城市副中心线(北京西–良乡段)整体提升工程和东北环线工程建设。加快建设国道109新线高速、承平高速、西太路等。促进北京空港、陆港与天津港融合发展，开行北京–天津港集装箱铁路班列。

深化生态环境协同保护和联防联治。健全完善空气重污染联合预报预警机制，做好重污染天气应急联动应对。加快实施永定河山峡段、平原南段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实施京冀密云水



库水源保护共同行动，系统推进官厅库区生态修复和污染治理。全面完成新一轮百万亩造林任务，支持张家口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建设。

提升创新链产业链供应链对接协作水平。发挥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作用，加快构建京津冀科技协同创新共同体。持续推进天津滨海-中关村科技园、宝坻中关村科技城、保定·中关村创新中心等合作园区建设发展。推动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工业互联网等领域产业协同发展。加强京津冀产业转移承接平台建设和管理，推进曹妃甸协同发展示范区、张北云计算产业基地等建设。

合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继续开展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校(园)长挂职交流、互访互学等活动，发挥职教集团(联盟)作用，促进职业院校服务能力升级。持续推进北京市属医疗卫生资源与张家口、保定、廊坊等重点医疗卫生项目发展，加快门诊直接结算定点扩面，确保年底实现北京市定点医疗机构全覆盖。推动养老服务协同发展，提高就业社保服务能力。巩固完善京津冀疫情联防联控联动工作机制，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加强生活必需品和防疫应急物资保障。

扎实做好冬奥可持续和遗产工作

深入实施冬奥遗产战略计划和场馆赛后利用计划，打造值得传承、造福人民、可持续的冬奥遗产，最大限度惠及广大人民群众。继续发挥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对京津冀协同发展牵引作用，建设京张体育文化旅游带。□

2022年京津冀协同发展工作要点发布 涉173项重点

为全面做好北京市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工作，近日，《北京市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2022年工作要点》（以下简称《工作要点》）正式印发实施。

北京市发改委相关负责人介绍，根据《工作要点》，今年，北京市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共安排部署了12大类70项重点任务，涉及173条重点事项。

在今年的《工作要点》中，北京安排了一批



延续性的任务，比如，坚定不移疏解非首都功能、深入实施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抓好支持雄安新区“三校一院”交钥匙项目建设、继续举办北京与廊坊北三县项目推介洽谈会等任务。据了解，这些任务均已取得阶段性成效，通过再谋划、再梳理，提出了2022年的目标任务，努力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同时，北京市统筹布局一批新的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努力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新突破。比如，学习借鉴长三角等区域一体化发展经验做法，推动出台通州区与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相关方案；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和北京市实施方案，推进政策清单、任务清单、项目清单落地；发挥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作用，加快构建京津冀科技协同创新共同体；充分发挥冬奥会、冬残奥会对京津冀协同发展的牵引作用，扎实做好冬奥可持续和遗产工作等。

北京发挥“一核”引领，推动形成京津冀城市群主干构架

都市圈是城市群的重要支撑和主要带动力量，是打造世界级城市群的必经阶段。

北京市发改委相关负责人表示，目前，现代化首都都市圈建设取得积极成效。2021年北京企业对“通勤圈”投资次数是2015年的2.4倍，“通勤圈”作为北京产业发展腹地作用显现。2021年北京企业对“功能圈”“产业圈”投资次数分别是2015年的2.2倍、2.1倍。2021年，现代化首都都市圈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9万亿元，占京津冀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超4成。

按照《工作要点》，今年，北京将加快落实现代化首都都市圈建设各项任务。

北京将发挥“一核”主动引领带动作用，加快建设定位清晰、梯次布局、协调联动的现代化首都都市圈，推动形成京津冀城市群主干构架。

建设环京周边地区“通勤圈”，深化通州、大兴、房山等区与北三县、固安、武清等环京周边地区密切合作，率先构建一体化交通体系，引导北京适宜产业在环京地区发展，推进公共服务共建共享。

建设京津雄地区“功能圈”，深化雄安新区与城市副中心“两翼”对接协作，形成错位联动发展格局；唱好京津“双城记”，推动科技创新合作园区建设发展，推进北京空港、陆港与天津港的规划衔接融合，用好津冀出海通道。

建设节点城市“产业圈”，共同改善区域营商环境，支持重点产业承接平台建设，以创新链带动产业链，共建新能源汽车、工业互联网等上下游衔接的产业链和供应链体系，完善区域产业分工协作与配套。

高质量推进城市副中心建设，力创“城市副中心质量”

《工作要点》提出，2022年，北京将全力支持雄安新区提升承接能力，把支持雄安新区规划建设作为北京分内之事，扎实落实京冀两省市共同推进雄安新区建设战略合作协议。

2022年，北京将抓好“三校一院”交钥匙项目后续工作，推动中小学项目陆续竣工交付，加快医院项目建设，协助开展教师、医生、护士等招聘和培训工作。细化北京市支持雄安新区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具体措施，深化与雄安新区学校对接支持，持续对口支持雄安新区医疗卫生机构。

此外，北京还将推动出台雄安新区中关村科技园发展规划，支持符合雄安新区功能定位的创新资源集聚发展。2022年，将实现京雄高速北京段主体工程完工，推进京雄商高铁（北京段）前期工作。

在高质量推进城市副中心建设方面，北京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和北京市实施方案，围绕强化科技创新、行政办公、商务服务、文化旅游等四大功能，推进政策清单、任务清单、项目清单落地，努力创造“城市副中心质量”。

同时，继续保持年度千亿投资强度，加快推进三大文化设施、行政办公区二期、城市副中心站综合交通枢纽等项目建设。加快科技创新、金融商务产业聚集，积极推进运河商务区建设发展。用好环球主题公园外溢效应，延伸发展动漫游戏、演艺娱乐等文化旅游产业链条，加快建设张家湾、台湖、宋庄三个特色小镇。推动出台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相关方案，办好副中心绿色发展论坛。

在推进通州区与廊坊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方面，北京将推动出台通州区与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相关方案；有序推进厂通路道路及跨潮白河大桥建设，开展姚家园路东延、石小路、通宝路等前期工作，加快推进轨道交通平谷线建设。

此外，将继续举办北京与廊坊北三县项目推介洽谈会，争取再签约一批合作项目，服务保障签约项目落地实施；协同建设潮白河国家森林公园，加快推进北运河、潮白河综合治理，实现杨洼船闸工程完工、大运河京冀段旅游通航；支持北三县提升教育、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水平。

完善京津冀防疫工作机制，加强物资保障

在疏解非首都功能方面，《工作要点》提出，将严控非首都功能增量，严格执行修订后的新增产业禁止和限制目录（2022年版）。抓好核心区控制性详规实施，提升核心区服务保障功能，持续降低人口、建筑、商业、旅游密度。深入实施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引导不具备比较优势的一般生产制造环节调整退出，促进具备升级条件的企业绿色化、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提升，推



动区域性市场转型发展，巩固疏解成效。新建、改造提升一批蔬菜零售类便民商业网点。推进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昌平校区、北京工商大学良乡校区二期等高校新校区建设，加快推进北京口腔医院迁建、朝阳医院东院等医疗卫生项目建设。

《工作要点》提出了在深化交通、生态、产业、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合作方面的工作重点。

一方面，北京将加快建设便捷高效的交通网络，将推进城际铁路联络线一期工程建设，实现京唐（京滨）城际铁路建成通车。推动市郊铁路城市副中心线（北京西–良乡段）整体提升工程和东北环线工程建设。加快建设国道109新线高速、承平高速、西太路等。促进北京空港、陆港与天津港融合发展，开行北京–天津港集装箱铁路班列。

另一方面，北京将继续开展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校（园）长挂职交流、互访互学等活动，发挥职教集团（联盟）作用，促进职业院校服务能力升级。持续推进北京市属医疗卫生资源与张家口、保定、廊坊等重点医疗卫生项目发展，加快门诊直接结算定点扩面，确保年底实现北京市定点医疗机构全覆盖。推动养老服务协同发展，提高就业社保服务能力。巩固完善京津冀疫情联防联控联动工作机制，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加强生活必需品和防疫应急物资保障。

值得一提的是，《工作要点》中，还格外强调了冬奥可持续和遗产工作。

其中提到，2022年，北京将深入实施冬奥遗产战略计划和场馆赛后利用计划，打造值得传承、造福人民、可持续的冬奥遗产，最大限度惠及广大人民群众。继续发挥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对京津冀协同发展牵引作用，建设京张体育文化旅游带。□

进一步提高京津冀轨道交通智能化水平

进入“十四五”时期，如何让“轨道上的京津冀”跑出更高质量的“加速度”？全国政协委员、北京交通大学教授钟章队建议，进一步提高京津冀地区轨道交通智能化水平，率先构建面向交通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推动不同轨道交通



之间互联互通、融合发展、有序衔接、无缝换乘。

近年来，乘着协同发展的东风，京津冀三省市以交通一体化作为率先突破的重点领域，着力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互联互通，一条条线路、一项项工程建设从蓝图变为现实。钟章队说，以干线铁路和城际铁路为主骨架的多层级轨道交通网已初具规模，公路交通网络日益完善通畅，机场群、港口群发展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但在空铁、空空、港铁等多种交通方式融合、协调、协同等方面还存在许多体制机制问题，服务站城融合、产城融合、供应链、产业链等方面仍有待提高；城市快行交通与慢行交通还存在衔接不畅、换乘困难等问题。

钟章队建议，加强顶层设计，国家有关部门加强指导，京津冀三地联合制定不同交通方式一体化发展的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基建）方案，大力推进区域铁路、都市快轨和城市轨道交通之间的互联互通、融合发展、有序衔接、无缝换乘，促进不同轨道交通运输之间的网络化、信息化、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不断提高，构建更高水平的市域、都市圈综合轨道交通网络，以区域交通的高质量发展为打造更高水平的“轨道交通上的中国”提供样板。

“新基建概念很大，要先打好基础，率先构建面向交通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提高三地轨道交通智能化水平。”钟章队建议，采用5G、AI、数据中心、区块链等新IT技术，打造互联互通的“信息高速公路”和“信息高速铁路”。

“因为缺少轨道交通行业5G专用频率，新一代综合交通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制约了智能铁路、智慧城轨发展。”钟章队说，国家应试点

在京津冀地区轨道交通行业颁发5G专用频率，开展5G-M城市轨道交通、5G-R城际高铁综合宽带移动通信示范应用，推动轨道交通融合基础设施发展，保障不同交通运输方式的移动技术装备实现互联互通和跨线路运行，使轨道交通更安全、更高效、更经济、更便捷、更绿色。□

地铁工地创新安全管理举措 开设安全积分超市："小积分"换来"大安全"

"我的目标是争取拿到安全积分超市里的奖品行李箱。"近日，在中铁上海局四公司天津地铁4号线2标项目部，安全积分超市新上架了一些奖品，施工人员老刘和其他工友下定决心，要拿下心仪的"大奖"。

原来，该项目部结合网格化管理，开设了安全积分超市。这是一项旨在增强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意识，鼓励大家变被动为主动，做到把"要我安全"变为"我要安全"的创新举措。

结合施工人员的切实需要，超市精心置办了各类食品、生活用品。和普通超市不同的是，这里的商品不能用钱来买，而是要通过"安全积分"来兑换。项目部每月为每名施工人员发放初始积分，施工人员可通过实名制打卡、班前讲话、规范作业、举报违章作业、隐患排查等安全行为获得相应积分，再用积分换取安全积分超市的商品。同时，对个人违规违章行为，重要设施、设备违章违规行为等也会进行扣分、取消当期评比资格等对应程度处罚。积分越多，能换取的商品也越多。为此，施工人员每日争相按安全规范作业，积极换取积分卡。

昨天，工人们用累计的安全积分换取了自己所需的生活用品。"以最接生活地气的方法来传递安全，工人们更容易接受，更乐于去做，达到了'小积分、大安全'的效果，这也是对我们日常安全交底和安全培训的最好补充。"项目部负责人叶兆芳说，安全积分超市成了工地上备受欢迎的热门"打卡地"。

地铁4号线北段工程是中国中铁目前在京津冀区域投资规模最大的地铁PPP项目之一，也是本市首条建设加运营同步开展的地铁线路。北起北辰区小街，南至红桥区河北大街。整体建成后将推动双街组团、京津路沿线等外围组团规划建设，并可通过与2、3、5、9、10号线等地铁线路的换乘，方便市民出行。该项目郎园站、柴楼站北基坑已顺利封顶，柴楼站南基坑地下连续墙完成34幅（占南基坑总量75.5%），目前正在进行前期二期燃气管线切改及导行路施工，双街站正在进行土方开挖与主体结构施工，施工进度在地铁4号线北段工程8个标段中名列第二。□

地铁4号线北段工程一区间隧道双线贯通

4月11日，由中铁上海工程局城轨分公司承建的天津地铁4号线北段工程郎园站至柴楼站区间右线顺利贯通，标志着郎柴区间实现双线贯通，这也是全线首个区间双线贯通的车站，为全线早日通车奠定了坚实基础。业主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相关领导出席贯通仪式。



天津地铁4号线北段工程是本市首条建设加运营同步开展的地铁线路，北起北辰区小街，南至红桥区河北大街，全线预计明年上半年贯通，2024年底建成开通。

天津地铁4号线郎柴区间全长1078米，采用盾构法施工，由于地下管线复杂，近距离下穿多根市政管线、双街卫生院、信号塔等，技术难度较大。

为确保顺利贯通，项目部科学组织、精心筹划，坚持施工生产与疫情防控工作"两手抓，两手硬"，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主动参与隔离点改造和社区防疫志愿活动。项目部始终坚



持“日碰头，月总结”会议制度，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制”“三检制”和施工旁站制，有效解决了现场施工问题。春节期间，100余名建设者主动留守项目，抓生产、保质量、赶进度，做到疫情防控体系建立到位、物资储备到位，确保了郎柴区间盾构掘进持续推进。

施工掘进过程中，项目部积极开展“小改小革”，利用水处理设备循环处理盾构泥水产生的弃浆；通过改进轨枕尺寸结构、改善走道板等方法，实现了降本增效，创下连续多天单日掘进16环纪录，安全、优质、高效地完成了双线盾构掘进施工任务。



下一步，项目部将集中精力，攻坚克难，全力做好后续联络通道施工任务，确保圆满完成工程建设，交付精品工程。□

京滨城际铁路最新进展来了！

4月4日晚，京滨城际铁路北辰特大桥最后一组无砟轨道道床混凝土浇筑完成，标志着京滨城际铁路宝坻至北辰段的无砟轨道施工任务全面完成，为后续铺轨作业和线路开通运营创造了有利条件。



据介绍，北辰特大桥长达31.74公里，5次上跨高速公路，跨越10条河道，无砟轨道铺设面临点多面广、材料供应难、作业空间受限、交叉作业多等诸多困难。对此，中铁十八局集团施工团队坚持党员带班，不断优化施工方案，较规定工期提前8天完成了无砟轨道施工任务。



京滨高铁

作为京津冀交通一体化重点项目，京滨城际铁路北起北京城市副中心站，南至天津滨海新区，线路全长约172公里，设计最高时速350公里。

京滨高铁（宝坻至北辰站段）2017年12月开工建设，预计2022年底建成通车。



作为京津冀轨道交通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京滨高铁是连接京津之间第三条高铁通道，设计时速350公里。京滨高铁全线建成通车后，北京

直达天津滨海新区需57分钟，从宝坻南站到北京站仅需18分钟，宝坻到天津机场只需15分钟。

此外，京滨城际南段——北辰至滨海新区段目前正在开展初步设计，计划在今年年内开工建设。

京滨城际铁路全线建成后，将与京唐、京津城际铁路和津秦、津保高铁联通，进一步完善交通网络，打造轨道上的京津冀，形成京津冀一小时交通圈，为三地百姓出行提供更舒适便捷的新通道。□

装配式道路板助力校园实现低碳建设

近日，中建六局绿建公司实现装配式道路板成果转化，并成功应用在空港经济区东七道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针对房建及市政道路工程中，传统临建附属设施施工工序繁琐、模板支撑隐患较多、制作费用高等现场痛点问题，绿建公司积极开展装配式临时道路板的开发与应用研究，通过标准化、通用化、系列化设计，实现快速装拆、循环利用、修补更换快捷等目标，并大幅减少施工污染和建筑垃圾的产生，节约资源能源，有效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建筑业“双碳”目标的实现贡献科技力量。□

天津地铁7号线芦北路站主体结构封顶

随着最后一方混凝土的灌注，由中建基础牵头、中建地下空间承建的天津地铁7号线2标芦北路站主体结构封顶，该站后续车站内二次结构、设备安装等与附属结构同时开展施工。这标志天津地铁7号线（含代建11号线八里台站）已完成10个点位主体结构封顶。

芦北路站位于西青区赛达路与芦北路交叉口以北，全长306米，总建筑面积约1.92万平方米，站体结构标准段总宽度为21.1米；标准段为地下双层双柱三跨矩形框架结构，共设3个出入口。芦北路站去年11月30日土方开挖完成，全面进入主体施工阶段以来，连续克服多个不利因素，科学筹划、加大各项投入，生产防疫两不误，春节期间连续施工，完成各个重要节点。□

滨海西站加速建设

作为天津铁路四大主客运枢纽之一的天津滨海西站建设又有新进展。记者从中铁十八局集团滨海西站市政配套项目部了解到，日前，天津滨海西站配套工程已全面开工，目前，北广场已开始维护结构施工，项目建设取得关键突破。天津滨海西站配套工程由南广场地铁预留段工程和北广场市政配套工程共同组成，总建筑面积约17.4万平方米，主要包括地铁预留、公交车场、长途车站等工程。□



河北17项措施支持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

日前，河北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支持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的若干政策措施》，围绕完善政策措施、推进科技创新、凝聚各方合力三方面提出17项具体措施，推进该省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工作。

完善政策措施，全面提升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加强顶层设计，推进项目建设，推动社会资本参与，调整处置收费标准，积极拓宽融资渠道，落实政策扶持，纳入监管正面清单，适当给予激励。其中，在推进项目建设方面，该省培育一批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龙头企业，鼓励支持企业或个人积极参与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对符合条件的项目，发展改革、自然资源、

副中心推动绿色建筑规模化品质化发展

副中心将大力推动绿色建筑规模化、品质化发展，到2025年，副中心超低能耗建筑将达到100万平方米以上。北京市政协人资环建委日前组织委员、专家调研城市副中心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建设情况。

在城市绿心公园，委员们实地调研起步区三大建筑节能减排情况。城市副中心剧院、图书馆和大运河博物馆这三大建筑供能面积38.83万平方米。起步区采用“地源热泵+水蓄能+冷水机组+燃气锅炉”复合式能源系统，可再生能源装机占比高达冬季热负荷的60%，实际运行阶段预计可达80%以上，相较于传统市政热力系统，每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1万吨，相当于每年节约标煤超过3800吨。

在城市副中心智慧能源保障中心，委员们调研了近零碳排放建筑——通州河东5号调峰热源工程配套辅助楼。该项目应用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技术及可再生能源利用技术，构建近零碳示范建筑，项目综合节能率达到96.5%，相较于传统



建筑，年均碳排放量减少95%，实现近零碳排放。

北京京能热力发展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介绍，这栋建筑节能方面有“三高一去”：高性能的围护结构，在传统的10厘米岩棉保温板的基础上增加3厘米厚的真空绝热板，将建筑外墙的传热系数从0.8下降到0.2。玻璃幕墙也采用三玻两腔结构，即三层玻璃中间两层中空，充入惰性气体，玻璃内侧还有镀膜，实现透光不透热。还有高精度实现建筑密封、高效率通风换热以及去热桥建筑结构，减少热传导。通过这些措施，建筑本体节能率达到80%。

此外该建筑还构建了智慧高效的新能源供应体系，利用土壤源热泵和空气源热泵技术，光伏

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开通项目审批绿色通道，在项目立项、用地等方面给予支持。

在调整处置收费标准方面，按照《河北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各市、县政府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建筑垃圾处置费收费标准，原则上不低于6元/立方米。

在纳入监管正面清单方面，该省建立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企业名录并定期发布。将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企业列入生态环境监管正面清单，在确保扬尘管控措施到位、污染物排放达标、所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检测合格并进行环保编码登记的前提下，可以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推进科技创新，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提供技术和标准支撑。鼓励企业自主创新，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健全技术标准体系，大力培育示范企业。其中，鼓励企业自主创新方面，该省鼓励企业开展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研发，完成一批高水平科研成果。将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技术和装备研发列为省级科技计划重点支持方向。在大力培育示范企业方面，每个设区的市至少培育1家技术装备先进、能源消耗低、环保安全达标、资源化利用程度高的优势企业，进厂建筑垃圾的资源化率不低于95%。

凝聚各方合力，加快建筑垃圾再生产品推广应用。推进分类利用，优先使用再生产品，明确参建各方责任，建立推广机制，加强宣传引导。其中，《河北省推广、限制和禁止使用建设工程材料设备产品目录》，每年发布2批建筑垃圾再生产品目录，对建筑垃圾再生产品予以重点推广，鼓励优先选用进入目录的建筑垃圾再生产品。将建筑垃圾再生产品使用情况纳入河北省人居环境奖、绿色建筑创新奖等奖项评选指标体系，对使用建筑垃圾再生产品的予以加分，未使用的予以减分。鼓励相关社会团体开展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技术交流、技能培训和推广活动。□

晶硅发电、光伏薄膜发电、真空热管发热，储能技术有水蓄热蓄冷、相变储热等，实现供热供冷用能100%自给自足，全年减少电力消耗38万度。

通州区发改委、城管委、生态环境局等向委员们介绍了通州区绿色发展工作开展情况。副中心将积极推进通州堰、城市副中心六环公园、潮白河国家森林公园等重点项目，形成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的生态典范。大力推广绿色生活方式，加速形成水循环利用体系、绿色供热体系、固废资源化循环体系，积极推进城市副中心街区级绿色智慧家园中心示范项目、通州区有机垃圾资源化综合处理中心项目、城市副中心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项目建设，构建各领域绿色生活引领标杆。

副中心还将构建智能舒适的绿色建筑示范，大力推动北京城市副中心绿色建筑实现规模化、品质化发展，初步形成高效绿色、生态友好的现代综合城市建设体系。新建民用建筑100%达到绿色建筑二星级标准要求，新建公共建筑100%执行三星级绿色建筑标准，到2025年，实现超低能耗建筑不少于100万平方米。积极推进城市副中心“双零”（零碳、零能耗）规划展览馆、清华大学通州金融发展与人才培养基地超低能耗建筑项目、城市副中心三大建筑绿色示范项目落地，做好副中心绿色建筑示范与推广。□

数字化为装配式建造插上智慧之翼

在山西太原武宿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工程现场指挥部项目工地，一座高17.25米的装配式建筑拔地而起，项目已达到交付条件。此为工程现场指挥部业务用房，装配式建造和数字化技术应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大放光彩。建筑物的主体框架、楼板、屋面、内外墙全部采用了装配式构件，装配率逾80%，从基础施工到主体竣工仅用时45天，确保了后续工作顺利开展。

“装配式+数字化”建造是促进建筑业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在山西省各级部门的推动下，全省装配式建筑稳步增长，数字化技术的应用更是为装配式建造插上了智慧的翅膀。全省现有装配式建筑相关企业46家，建成投产部品部件生产企业24个，产能达到3680万



平方米，累计建设装配式建筑1989.78万平方米。该工程项目经理耿磊杰表示：“与传统施工方式相比，装配式建造不受季节影响，构件的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不仅使工程质量得到有力保障，施工速度大幅提升，而且环保成效显著。在太原武宿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工程现场指挥部项目实施中，用工人数减少了40%，工期节省1/3，建筑垃圾减少了80%以上。”

就在两个月前，这里还是一片荒地。项目中标之后，施工企业立即调集骨干力量，克服工期紧张、低温施工等困难，高质高效完成了目标任务。据介绍，太原武宿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工程现场指挥部项目采用“EPC+装配式”模式，施工企业的全产业链优势在设计、制造、施工等各个环节得到充分体现，钢结构、叠合板、预制楼梯、ALC（蒸压轻质混凝土）板、保温装饰一体板等多项装配式产品得到广泛使用。

数字化技术应用成为该项目实施中的一大亮点。据项目BIM（建筑信息模型）技术负责人张旭介绍，BIM技术贯穿项目正向设计、工厂化预制、装配式施工、数字化交付各阶段，再结合施工企业自主研发的BIM装配式协同管控平台，实现了精准施工、节约工期、交叉作业、一次成优等既定目标，且形成一系列数字化成果，可用于建筑物的全生命周期运营维护。工程实体交付的同时，项目部将向业主交付一个数字化平台，包括项目资料、电子图纸、BIM模型等，建筑物的建造过程、材料信息、设备参数等尽在其中，为建筑物的智慧运维打下良好基础。

太原武宿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工程是山西省加快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全面提升太原国家区域中心城市地位的重点工程。未来的太原

武宿国际机场将把太原都市区、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空港经济区串联在一起，形成一个整体化的城市功能区，为山西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重庆雕筑世界级“桥都”

莫言蜀道难，两江隔四岸；万桥架南北，行路不再难。近日，随着最后一块钢桁梁的成功吊装，重庆郭家沱长江大桥成功实现合龙。这也是国内跨度最大的公轨两用悬索桥，其中大桥主桥钢桁梁总用钢量约2.5万吨，相当于4座埃菲尔铁塔。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相关负责人介绍，郭家沱长江大桥项目是重庆市级重点工程项目，属于重庆中心城区快速路六纵线跨越长江的重要节点工程，也是规划轨道8号线预留过江通道。大桥通车后，将大幅缩短国家级新区重庆两江新区与广阳岛的交通里程。

随着郭家沱长江大桥的合龙，重庆中心城区已建成通车35座跨江大桥，另有6座正在加紧建设，这是重庆积极打造世界级“桥都”的缩影。重庆在修建桥梁中的一些有益探索，为山水城市的桥梁建设提供了可供借鉴和参考的经验。

巴山渝水变通途

铁龙卧波气如虹，天堑从此变通途。长江嘉陵江在重庆交汇，形成了山城四山环抱、两江相拥的独特城市格局。重庆山地面积占比为75.33%，江河众多，除长江、嘉陵江外，还有大小河流5300余条。桥梁连接江河两岸，将山川分割的大地重新编织在一起，对重庆市民跨越山水、出行便捷起着重要作用。



在重庆牛角沱嘉陵江大桥1966年通车前，重庆中心城区的市民都只能通过轮渡过江，交通十分不便。而今，长江嘉陵江及支流上建成的大大小小桥梁，极大地方便了山城市民的出行，重庆人已“走下”轮渡，走上桥梁形成的快车道。

世界上哪座城市的桥梁最多？知乎上的回答是重庆。据了解，重庆桥梁总数近15000座，其中跨越长江、嘉陵江及乌江特大桥近120座，其密度全国少见。

在2005年召开的“茅以升桥梁委员会”年会上，重庆因其桥梁数量多、桥梁规模大、桥梁技术水平高、桥梁多样化、桥梁影响力强，被认定为中国的“桥都”。

重庆的桥梁不仅数量多，而且因为特殊地形限制，建造难度大。每一次在这里的跨山越水，都意味着桥梁建设技术的进步和创新。据不完全统计，重庆共完成了300余项桥梁科研项目，国家级奖30多项，获省部级奖100多项，公开出版桥梁书著50余部。这些数据表明，重庆桥梁的科研能力和水平，已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重庆桥梁建设以科技创新为龙头，在实践中不断探索、进步，创下许多世界纪录。据了解，重庆桥梁创造了建设时的许多世界记录：重庆白居寺长江大桥是世界最大跨径公轨两用斜拉桥；重庆石板坡长江大桥复线桥是世界最大跨径连续刚构桥；重庆朝天门长江大桥是世界最大跨径钢拱桥；万州长江大桥是世界上最大跨径钢筋混凝土拱桥……

重庆桥梁打破世界纪录并非刻意而为，而是根据山城的地理特点，为解决实际交通问题的需

要而因地制宜所做的创新。中国工程院外籍院士邓文中主持参与设计了重庆10多跨江大桥，他说“重庆是一座名副其实的山城，高低落差很大，用地受到严重限制，每一座桥两端的接线都十分复杂。在设计这些桥梁的过程中，创新和美观一直是我们不曾忽略的要素。”

目前，所有现代桥梁的类型—梁桥、斜拉桥、悬索桥、拱桥，均可在重庆找到身影，它们或如长虹卧波、或似新月高挂，在巴渝大地上跨江河、平沟壑、越深谷，为山城发展建起快车道。

写实又写意的桥梁

在重庆，还出现了许多公轨两用桥和姊妹桥，它们正成为山城的新风景。“随着轨道交通建设提速，上面跑汽车、下面跑轻轨的大桥越来越多，这已是重庆的特色；同时，为增加通行能力，重庆还有许多像重庆长江大桥和石板坡长江大桥复线桥这样的‘姊妹桥’，这在其它城市还比较少见。”重庆市市政设计研究院副总工程师、大桥设计所所长杜春林说。



轨道桥和姊妹桥为重庆的“桥都”建设增加了新的内涵。不仅如此，重庆近年来修建的大桥，还各有风采，成为城市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重庆的桥梁不光具有交通功能，我们在设计时还要考虑景观性，用匠心去设计和打造，让它成为城市艺术品”杜春林说。如重庆白居寺长江大桥水滴型桥塔，表达着“一滴水融入长江”的概念，也展现了重庆人“水滴石穿”的奋斗精神；重庆寸滩长江大桥，主塔造型萃取巴渝经典门楼建筑元素，宏伟挺拔，桥塔上下横梁之间镶嵌的“中国结”，寓意和谐团圆。

桥是这座城市的生机所在，体现着重庆的城市精神与文化。

作为桥梁工程师，邓文中院士对重庆桥梁有着特殊的情感。他说“一座桥是组成一个城市的一部分，世界上没有一个美丽的城市可以容纳一座丑陋的桥梁，就像一个客厅，必须每件家具都好看和协调搭配，才会漂亮舒适”。由邓文中院士设计的东水门长江大桥和千厮门嘉陵江大桥，成为世界首座“姊妹桥”。互相呼应的单索面斜拉桥造型，为世界首创，仿佛两道天梭，与两江美景交相辉映。

当下，重庆千厮门大桥已是旅游网红打卡地。站在桥上，游客可以有最佳角度拍摄网红热点——洪崖洞景区；而站在洪崖洞景区回望大桥，大桥和桥上的人亦是另一道风景。

除此之外，重庆在建设桥梁的过程中，还结合桥梁自身特点为桥梁定制个性灯饰，让“山、水、城、桥”交相辉映，成为重庆夜景的点睛之笔。

在重庆，桥梁撑起了这座城市，桥梁早已不再是单纯的交通枢纽，它们更像是时代性的人文景观，蕴藏着重庆的文化和历史。

亲民之桥与幸福之桥

江波云涛晓雾，巴山渝水难阻。清晨，长江嘉陵江烟波浩渺，江面游轮竞发，城区山路逶迤如龙，一座座桥梁承东启西，联南接北，一辆辆轨道列车穿山破雾、风驰电掣，山城车流人流潮涌，构筑起重庆桥都的独特景像。

在冉冉升起的朝阳中，市民刘昌华爱到桥上跑步，一边锻炼身体，一边欣赏江岸美景。“我特别喜欢在桥上跑步的感觉，江风习习，江水缓缓流动，十分惬意”刘昌华笑着说。重庆人喜欢他们的桥，重庆人和重庆的桥和谐相拥。“到桥上走走” 是重庆人休闲的一个好去处，在桥下野餐、钓鱼更是重庆人喜闻乐见的玩耍方式。有人说，重庆的桥十分亲民，市民随时可以上去走走，吹吹江风、望望江景，还可以触碰到大桥的钢筋铁骨。

为增加市民的幸福感，重庆市中心城区一批跨江桥梁品质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已于去年开工。这些桥梁品质提升工程项目涉及千厮门嘉陵江大桥、东水门长江大桥、朝天门长江大桥等多个知名大桥。这些桥梁品质提升工程项目将在大桥两侧桥头新建垂直升降梯，结合电梯花园，激活桥下特色空间，有效解决桥头两岸步行系统竖向交通困难问题，同时为民众悠闲、旅游提供更多选

择，全面提升周边市民的生活品质。其中，千厮门嘉陵江大桥品质提升工程将在洪崖洞侧拓展桥头城市阳台，同时新建桥下台地空间，增设电扶梯，提升桥身涂装，更换人行道铺装，配套建设照明、标示、便民设施等多项附属工程，在增强行人出行便捷度的同时，疏散洪崖洞的人流，全面提升区域内慢行空间品质。

桥梁品质的持续提升，让重庆的桥梁成为了亲民之桥和幸福之桥。

在重庆，还有很多地方以桥命名，如化龙桥、杨公桥、观音桥等，桥梁早已融入山城的肌理，成为这座城市最有辨识度的标志，形成山、水、桥、城一体的都市独特风貌。山城的桥，是连接城市不同区域的交通方式，走向彼岸的捷径；山城的桥，是重庆市民与各方游客连接的纽带；山城的桥，是人们对过去的依恋记忆和对未来的向往，是通往幸福生活的康庄大道，是走向共同富裕的未来之桥。□

60分钟顶升一层楼，华中地区首台“住宅造楼机”投用

在湖北，建筑业里大名鼎鼎的神器“空中造楼机”不仅在摩天大楼威震一方，也能在普通住宅楼充当“空中移动工厂”，降低工人劳动强度，成为接地气的“辅助”。

4月8日，中华建设全媒体记者来到位于武汉市硚口区的易家墩项目，远看造楼机，就像盖在楼顶的一顶魔术帽子，伴随着帽子魔术般地升起，大楼也一天天长高。在1号楼施工现场，记者看到3层楼上方搭建着一层厚厚的蓝色防护网，延伸至第7层，不同于传统建筑施工，外墙没有密密麻麻的爬架，工人究竟是如何作业的？



原来，易家墩项目应用了4台“住宅造楼机”，也称为高层住宅智能建造一体化装备平台，它犹如一个设在空中的建筑工厂，可达到4天建出一个结构层的施工速度，极大提升了建筑施工标准化、集成化、智能化水平。

据了解，“住宅造楼机”重200吨，可承受250吨的荷载。房屋主体结构在第2层、3层分别设置受力点后，“住宅造楼机”在地面拼装完成后分单元快速安装，可同时容纳上百名工人作业。

随后，记者来到1号楼第七层，近距离感受这个庞然大物的“魔力”，看看施工所需的操作架、模板、工机具、配电箱是如何合理布设于平台内，并随平台整体同步顶升的。

“‘住宅造楼机’集成了操作架、吊挂模板、液压布料机、喷淋养护、自动开合防护棚等系统，满足了主体结构施工、安全防护、材料转运、外立面装修、环境保护等功能。沿边的走道可以堆放小型物料，在平台内工人作业如履平地，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安全，基本不受外界因素或极端天气影响，装上降温喷雾系统、盖上防护棚，就是一个空中工厂，再不用日晒雨淋。”施工方中建三局科创公司易家墩项目部技术总监向阳辉告诉记者，“造楼机”在这个工地使用完毕后，还能在空中“解体”通过塔吊分段运输下去，到下一个工地循环使用。



改善了施工环境，提升了施工速度，问题来了，200吨的重器是如何向上爬升的？在液压系统操作台，记者看到这个貌似不起眼的平台竟然掌握着上升的关键要点。该“造楼机”有11个支撑点位，操作台界面上清晰记录着油缸行程、行程差、系统压力、上升纠偏、下降纠偏等数值，

哪一个点位顶高了或顶慢了都能通过行程差来判断并自动调整。每完工一层，“造楼机”就往上爬一层，顶升一层楼仅需60分钟，目前，4台造楼机已陆续进场。

据了解，易家墩项目是武汉市中心城区最大的装配式还建房项目，拟建11栋26-45层超高层住宅建筑，承载着2400多户居民的“安家梦”。中建三局科创公司着力构建集“科技研发、成果转化、智能装备、开放式创新”四大平台为一体的协同发展创新体系，致力于成为最具价值创造力的智能建造商。住宅造楼机在该项目的规模化应用大力提升了湖北省建筑业智能建造水平，为后期住宅造楼机的产业化应用打下了坚实基础。□

仙桃市一国家级应急物资储备基地智能货架体系投用

全民抗疫时期，防疫物资管理成为一大难点，如何提升物资储备基地运作效率？近日，由中建三局科创公司承建的仙桃市防护物资应急储备基地项目智能货架体系投入使用。



作为国家级应急物资储备基地，项目计划配置近7万个货架和托盘位，对货架钢体铰接要求精度高。按照正常程序，仓储堆放均为四向小车自动码放，而传统智能货架存在销轴松脱、货架间距不一致的问题，根本无法满足要求，货架安装质量将会直接影响后期码放设备运行。

项目经过多方比较和不懈探索，推出智能货架体系，使智能货架安装成品一次合格率由原来的76%提高至91.2%，大大降低了因质量问题而导致的人力、物资损耗，在缩短工期的同时有效降低了成本。有了智能货架体系的加持，仅需10名运营人员、20台四向车，就能把4000多万套防护服、数亿只口罩准确无误、全自动的落位到基地内67482个货位上，实现从卸货、运货、上货架、下货架、装车全程一体智能化。

据悉，该项目是湖北省委省政府和仙桃市委市政府促进非织布产业“三升级”，补齐医疗卫生短板的重点民生工程，也是国家级防护物资应急储备基地，项目建成后可储存防护服4500万件、医用口罩8.9亿只。□

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竞赛场馆全部竣工验收

4月1日，杭州2022年第19届亚运会誓师动员大会在杭州奥体中心体育馆举行，会上发布了亚运筹办阶段性重要成果：历时近5年建设，亚运会、亚残运会竞赛场馆全部竣工并通过赛事功能验收，亚运相关筹备工作进入最后冲刺阶段。会上还发布了亚运筹办其他阶段性重要成果：杭州地铁7号线江北段、9号线南段开通；杭州2022年亚运会官方海报发布；全民志愿服务行动启动等等。



“亚运筹办、场馆先行”。场馆建设是举办一届成功、精彩体育盛会的前提，也是向世界展现一届具有“中国特色、浙江风采、杭州韵味、精彩纷呈”盛会的基础。从2017年开始选址规划，到设计、施工、验收各环节顺利完成，一座座场馆璀璨亮相，见证着亚运筹办进程；场馆建设者几千个日夜的奋战，体现着亚运人的坚持与信念。

据了解，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共建设56个竞赛场馆，按照“杭州为主、全省共享”原则，分布在杭州、宁波、温州、湖州、绍兴、金华各地。其中，新建场馆12个、改造场馆26个、续建场馆9个、临建场馆9个。另有31个训练场馆、1个亚运村和4个亚运分村（运动员分村）。



杭州亚组委场馆建设部相关负责人表示，场馆建设秉承“绿色、智能、节俭、文明”的办赛理念，确保满足赛事要求，助推城市建设，展现城市形象，服务市民群众。接下来，亚组委将加快推进场馆建设运行实体移交和设施运维工作，并通过一系列测试赛检测场馆设施运行情况，确保赛时万无一失，达到最佳状态。同时，还将开展设施运维检查、专项验收整改清零闭环、景观布置和临时设施等十个方面的专项工作，进一步提升场馆品质，彰显特色。□

湖北：加强极端天气施工安全风险管控和应急处置

4月15日，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市政工程极端天气施工安全风险管控和应急处置工作的通知》，要求，迅速建立风险防范机制。建筑业企业要建立极端天气防范应急处置机构，明确责任人和工作职责，确保各项应急预案及措施及时启动和落实。



《通知》要求，进一步完善不良气候和极端天气预警信息传递机制。完善以气象灾害预警为先导的部门联动和应急响应工作机制。加强不良气候和极端天气监测预报和预警信息发布工作。

要严格做好建筑施工现场快速应对。督促属地各建筑工地进一步完善应对极端恶劣天气应急预案，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开展应急救援演练。督促房屋市政工程参建各方及时接受和传播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按要求做好应对处置工作，指定专人负责接受和传播各种灾害性天气预警信号。督促各建筑工地按照防范要求快速应对，强化施工现场安全隐患排查，从严从紧执行停工停产撤人等有关规定。

《通知》要求，突出重点，加强风险管控和应对防范。加强不良气候和极端天气施工安全风险辨识。督促工程项目各参建单位重点从施工作业风险源分析极端天气下可能发生的灾害种类和事故类型，建立大风、高温、暴雨、暴雪、雷电等5类以及其他不良气候和极端天气下施工安全风险源清单。

制定完善应对不良气候和极端天气专项施工方案。项目开工前，施工单位应当编制专项施工方案。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应组织技术、质量、安全、材料、生产、成本等部门审查专项施工方案中的管控措施，并组织落实。

狠抓应对不良气候和极端天气专项施工方案落实。施工单位按照应对不良气候和极端天气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建设、监理等单位应加大各项施工安全措施跟踪检查。

《通知》要求，强化督导，压实极端天气应对责任。要开展巡查检查。强化督导检查工作。建立应急响应措施落实情况督导检查和问责机制。要建设单位牵头，组织施工、监理单位人员对现场进行实时巡查，发现险情第一时间上报并及时处置。严格检查防护保障措施落实情况。施工单位应按照《指南》要求，在极端天气条件下，采取必要的停止作业措施，合理安排作业时间、施工工序，确需作业的应配备相应的防护用品、采取必要的防护保护措施。

要切实加强极端天气安全风险管控，全面消除问题隐患。针对排查出的问题和隐患，要列出问题清单，采取坚决有力措施整改，逐一销号，坚决避免伤亡事故发生。对排查整治工作不重视、不认真、不负责、组织不力的，要通报批

评、严肃处理。

要落实企业管理责任。督促企业加强极端天气防范工作组织领导，企业安全负责人、安全部门负责人、和现场项目部安管人员必须严格到岗履职，对企业在建全数项目现场全面排查，消除安全隐患。

要严格落实24小时应急值守带班工作制度。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必须在岗值守带班。完善应急救援预案并加强演练。要建立和完善应急抢险队伍，确保一旦发生事故或险情能够第一时间迅速到位、妥善处置、及时上报。加强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坚决杜绝漏报、迟报和瞒报。□

广东：推动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

近日，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布《广东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提出要提升建筑节能降碳水平。

到2025年，全省要完成既有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面积3000万平方米以上，建设岭南特色超低能耗及近零能耗建筑300万平方米，新增建筑太阳能光伏装机容量200万千瓦，建筑能耗中电力消费比例超过80%。

城乡建设领域是碳达峰工作的重点行业领域之一，提高建筑节能标准，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优化建筑用能结构，将为实现碳排放达峰目标作出积极贡献。

《规划》提出，对于新建建筑要提高节能要求。将建筑节能监管措施融入绿色建筑规划、建设、交付等各环节，推动粤港澳大湾区珠三角9市率先实施高于广东省现行标准要求的建筑节能标准。

对于既有建筑，《规划》提出要提高能效和绿色品质，鼓励各地在确定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内容清单、标准时，将节能绿色化改造作为基础类改造内容，并引导居民在更换门窗、空调、灯具等时，采购高能效产品。

低碳发展离不开可再生能源，《规划》还强调，推广应用可再生能源建筑。推进新建建筑太阳能光伏一体化设计、施工、安装，在酒店、学校和医院等有稳定热水需求的公共建筑中积极推广太阳能光热技术。

另外，《规划》明确，要实施建筑电气化工程。提高建筑用能中清洁电力消费比例，在城市大型商场、办公楼、酒店、机场航站楼等公共建筑中推广应用空气源热泵、电蓄冷空调等。鼓励建设以“光储直柔”为主要特征的新型建筑电力系统，发展柔性用电建筑。

当前，广东正大力发展绿色建筑。《规划》提出目标，推动珠三角成为绿色建筑发展新高地，全省城镇新增绿色建筑中星级绿色建筑占比超过30%。

为实现这一目标，《规划》首先提出，要加强规划建设全流程管控，在建设用地规划条件中明确绿色建筑等级等关键指标，并加强绿色建筑运行数据收集统计等，保障绿色建筑运行满足管理制度完备、围护结构完好、设施设备和相关系统运行正常等要求。还要将住宅的绿色建筑等级、绿色性能纳入商品房买卖合同、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同时，也要提高绿色建筑品质，推动星级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提出，要强化住宅健康性能设计要求，关注全龄化需求、倡导气候适应性、突出岭南特色，注重通风采光、遮阳防潮，提升建筑视觉和心理舒适性，降低住宅用能需求。另外，大型公共建筑和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国有资金参与投资建设的其他公共建筑按照一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进行建设，并强调加强超高层建筑节能管理，绿色建筑水平不得低于三星级标准。

《规划》提出，要建立装配式建筑标准化部品部件库、项目库、产业链企业库和人才库。完善装配式建筑施工安装质量管理机制，建立全过程质量追溯制度，提升施工质量和整体安全性能。

如何推广装配式建筑？《规划》提出，在商品住宅和保障性住房中积极应用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推广预制混凝土构件、预制阳台、整体卫浴、集成厨房等。另外，还要支持以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为核心、相关产业集聚发展的建筑工业化智能科技园建设，做大做强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集群。

《规划》提出，取缔无资质搅拌站，加大对现场违规使用袋装水泥和现场搅拌混凝土行为的处罚力度，并提升搅拌站绿色化水平，逐步推进预拌砂浆及水泥制品生产过程的“三废”零排放、废弃物综合再生利用和节能减排生产，到2025年预拌混凝土企业绿色生产全面达标。

“十四五”时期广东还将支持发展节能环保、轻质高强的绿色新型墙体材料，推广适用于装配式混凝土结构、钢结构建筑的围护结构体系。在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等政府投资工程中率先采用绿色建材。□

标准明确 职责清晰 程序精简 管理严格
——四大亮点看《北京市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办法》

为更好地贯彻执行《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北京市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工作，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日前印发《北京市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并自发布之日起开始实施。

亮点一：认定标准更明确

《管理办法》明确新建民用建筑绿色三星级标识认定采用国家《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一二星级标识认定采用京津冀区域协同工程建设标准《绿色建筑评价标准》；新建绿色工业建筑认定采用国家《绿色工业建筑评价标准》；既有建筑绿色改造认定采用国家《既有建筑绿色改造评价标准》。

《管理办法》明确，绿色建筑标识认定时间为竣工验收备案以后，绿色建筑标识证书由授予部门制作或核发电子证书，标牌由申请单位按照制作指南自行制作。

亮点二：权限职责更清晰

《管理办法》明确了市区两级相关部门绿色建筑标识认定权限和管理职责。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负责全市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工作，负责认定城市副中心区域以外的二星级绿色建筑，负责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推荐三星级绿色建筑。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共同组建北京市绿色建筑专家委员会。城市副中心管理委员会负责认定城市副中心区域内的二星级绿色建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含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建设局）负责认定本区一星级绿色建筑。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各分局配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本区绿色建筑规划设计阶段的管理工作。

亮点三：认定程序更精简

《管理办法》规定，绿色建筑标识项目认定程序包括申报、形式审查、初审、专家审查、公示、公告6个环节。主要有以下特点：

一是结合优化营商环境和放管服改革要求，精简形式审查要件，简化审查推荐环节，一二星级不需要逐级审核，均为本级认定；二是将公共建筑电耗限额通过考核（纳入考核和考核合格）作为申报绿色建筑的前提条件；三是对认定绿色建筑标识的项目质量安全要求进一步提高，即申报绿色建筑的项目应未发生一般及以上质量安全事故。

亮点四：后期管理更严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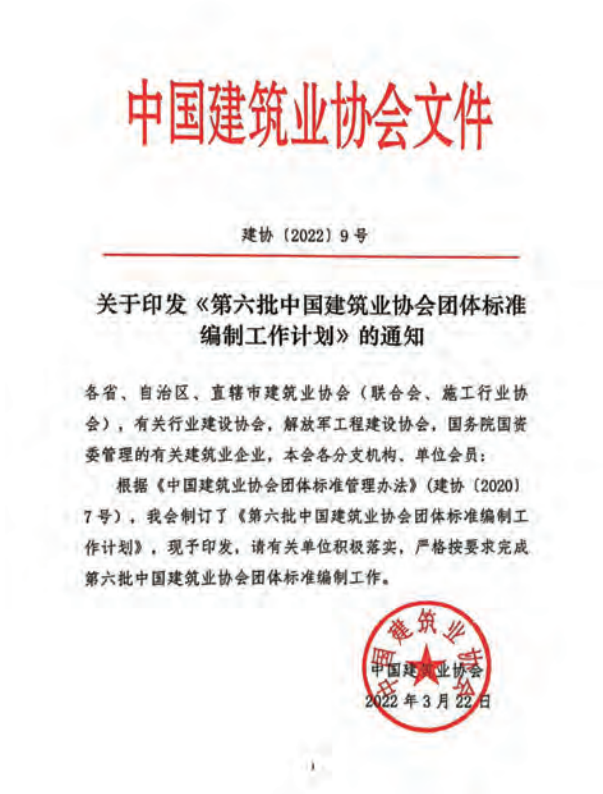
《管理办法》提出，绿色建筑标识认定主管部门应严格遵守认定程序，做好标识项目的监督检查，切实防控廉政风险；明确申报单位应强化绿色建筑运行管理，加强运行指标比对，每年上报运行数据；明确项目低于已认定绿色建筑星级、主要性能低于标识证书指标等四类情形应限期整改；明确对发现存在整改期限内未完成整改、伪造技术资料和数据获得绿色建筑标识、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中任一情形时，应撤销绿色建筑标识。

据了解，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将组织相关培训宣贯活动，为进一步规范全市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工作、加强绿色建筑长效规范化管理、推动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



中建六局绿建公司主编团体标准获中国建筑业协会立项

根据中国建筑业协会印发的《第六批中国建筑业协会团体标准编制工作计划》，由中建六局绿建公司申请主编的《装配式地铁车站轨顶风道产品生产安装一体化工程质量检查与验收标准》获得立项，标志着由绿建公司申请主编的团体标准正式启动编制，起止年限自2021年12月01日至2024年10月31日。



中国建筑业协会文件

建协〔2022〕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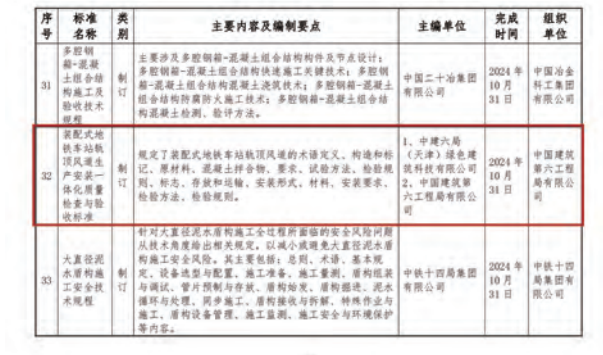
关于印发《第六批中国建筑业协会团体标准编制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筑业协会（联合会、施工行业协会），有关行业建设协会，解放军工程建设协会，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有关建筑业企业，本会各分支机构、单位会员：

根据《中国建筑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建协〔2020〕7号），我会制订了《第六批中国建筑业协会团体标准编制工作计划》，现予印发，请有关单位积极落实，严格按要求完成第六批中国建筑业协会团体标准编制工作。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2年3月22日



序号	标准名称	类别	主要内容及编制要点	主编单位	完成时间	组织单位
31	多腔钢箱-混凝土组合结构施工及验收技术规程	制订	主要涉及多腔钢箱-混凝土组合结构构件及节点设计；多腔钢箱-混凝土组合结构快速施工关键技术；多腔钢箱-混凝土组合结构混凝土浇筑技术；多腔钢箱-混凝土组合结构防腐防火施工技术；多腔钢箱-混凝土组合结构混凝土检测、验评方法。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31日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32	装配式地铁车站轨顶风道生产安装一体化质量检查与验收标准	制订	规定了装配式地铁车站轨顶风道的术语定义、构造和标记、原材料、混凝土拌合物、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存放和运输、安装形式、材料、安装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	1、中建六局（天津）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31日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33	大直径泥水盾构施工安全技术规程	制订	针对大直径泥水盾构施工全过程所面临的安全风险问题从技术角度给出相关规定，以减小或避免大直径泥水盾构施工安全风险。其主要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设备选型与配置、施工准备、施工量测、盾构组装与调试、管片预制与存放、盾构始发、盾构掘进、泥水循环与处理、同步施工、盾构接收与拆解、特殊作业与施工、盾构设备管理、施工监测、施工安全与环境保护等内容。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31日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该标准从装配式地铁车站轨顶风道的术语定义、构造和标记、原材料、混凝土拌合物、存放和运输、材料、安装要求、检验方法等方面提供可适用于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领域内轨顶风道产品的设计、生产、施工一体化技术标准，将解决轨道交通领域内现浇施工中存在的质量、安全、环保、工效上的缺失，填补行业相关规范标准的空白，实现市场引领，增加企业的竞争力。





绿建公司依托国家级装配式产业基地，致力于城市轨道交通领域装配式技术的研究及关键技术的攻关，首次作为主编单位主持编制团体标准，意味着绿建公司已成为该领域标准的制定者和引领者，展示了公司国内领先的技术实力及行业内的权威性，擦亮了企业绿色品牌。□

深耕属地，中铁十八局集团再拿迪拜超高层建筑订单

近日，中铁十八局集团迪拜公司成功中标迪拜LIV（利维）精品住宅楼项目，标志着中铁十八局集团在迪拜超高层建筑市场再次实现新的突破，也是迪拜公司深耕属地结出的又一硕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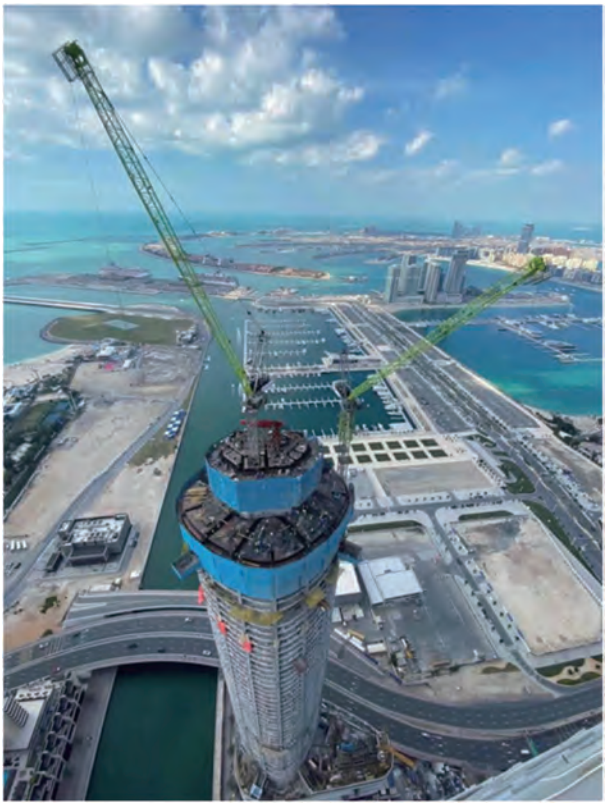


利维精品住宅楼项目位于迪拜繁华的商业与住宅中心——海港玛瑞纳，包含住宅单元240余个以及零售区、泳池、健身房等配套设施。合同范围包含地下地上结构工程、装修装饰工程、门窗工程及机电安装等，总建筑面积约5万平方米，建筑檐高190米，工期30个月。

“干好现场保市场，融入属地促发展”是迪拜公司的不变信条，他们坚持以干促揽，实现了由小到大、由弱到强的锐变升级。从2003年到现在，迪拜公司在阿联酋市场累计承揽项目60余项，完成从承建民宅小项目到承建全球最高酒店类建筑的突破，走出了一条属于自己的特色发展之路。

育人为本，打造国际管理团队

海外发展，关键靠人。近年来，迪拜公司始终致力于打造国际化管理团队，用国际人才开拓国际视野，大力推进国际化、属地化、年轻化人才队伍建设，先后聘用200余名较高学历的各类外籍专业员工，启用了一批外籍高管、技术主管，并实施了“以老带新”“新老结合”“双导师带徒”“职工小课堂”等举措，为该公司“小团队大项目”的管理模式奠定了坚实基础。



抓好在建，筑牢属地发展基石

迪拜公司始终坚持以抓紧抓实在建项目为基础。乌姆盖万海水淡化项目在进场的第2天就面临地方疫情管控升级、物资无法调配等情况，为合理、高效解决难题，迪拜公司积极与当地政府沟通，迅速组织协调，科学统筹调配，仅7天就完成了临建任务，并创造了月产值500万美元的纪录；蓝天酒店项目团队克服了超高层建筑施工的难题，问鼎“三天一层标准层”的迪拜建筑市场标准层最快施工纪录；捷成高档酒店项目获中国铁建杯优质工程奖以及国际房地产大奖2020–2021年度阿拉伯国家最佳酒店建筑奖、最佳酒店

建设与设计奖、酒店内饰金奖三项奖项，凭借过硬品质在当地树立了良好口碑。

融入属地，确保海外行稳致远

“维护好业主利益就是对自己利益的最大维护”。在与迪拜当地大型开发商第一集团首次合作时，迪拜公司的优化版方案，得到了业主单位的高度认可，同时，在施工后期，迪拜公司主动对分包商采取“背靠背”比例支付方案，化解了项目资金风险，被业主单位评价为“不可替代的合作伙伴”。

19年来，迪拜公司与迪拜第一集团、喜瑞福集团等先后合作了10余个项目，得到了属地市场的深度认可。

发挥优势 创新驱动技术赋能

多年来，迪拜公司坚持打造迪拜超高层建筑施工品牌，依托蓝天酒店项目等高精尖难工程，逐步掌握超高层建筑等关键施工技术，形成了超高层建筑领域技术的独特竞争力。

同时，迪拜公司还注重推动技术成果转化落地，在蓝天酒店项目成立了集团公司“超高层建筑工程技术研究院”，并与天津城建大学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目前，正在开展相关课题研究。

合作共赢，优势互补携手前行

迪拜公司积极践行“一带一路”倡议，主动



深化与中资企业合作，实现优势互补，抱团发展。

2019年，迪拜公司与上海电气首次合作，成功实施世界五大海水淡化工程之一的乌姆盖万海水淡化项目；2020年，上海电气又将迪拜马克图姆太阳能公园五期900MW光伏项目土建工程交给迪拜公司；山东电建海外总部基地第一栋投建建筑也由迪拜公司进行施工，并按时交工。

近几年，迪拜公司又凭借资质优势、信用优势和履约实力，与山东电建、上海电气、广东火电等多家中资企业联手，将协同发展的“蛋糕”越做越大。

迪拜公司将以此次顺利中标为契机，持续提升中铁十八局集团在迪拜超高层建筑市场的影响力，全力以赴将迪拜市场打造成为中铁十八局集团具有竞争力和价值力的海外“核心市场”。□





微创赋能　改进求新　天津市建设系统2022年度质量管理小组优秀成果竞技大赛隆重举行

4月14日，天津市建筑业协会举办的2022年度天津市建设系统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竞技大赛总决赛主会场开幕式在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隆重召开，来自全市建筑业企业的1134个质量管理小组代表和30余名评审专家通过网络视频方式在线参加会议。

开幕式上，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焦莹致欢迎辞，天津市建筑业协会党总支书记、副会长兼秘书长张微做动员讲话，市总工会、天津市市场监管委有关部门领导、协会副会长张文龄参加会议。副秘书长蔡德华主持会议。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焦莹为大会致欢迎辞：他代表中建六局对大赛的举办表示热烈的祝贺！作为驻津央企，中建六局多年来全面落实“中国建筑，质量重于泰山；过程精品，服务跨越五洲”的质量管理方针，坚持走高质量发展之路，QC工作紧紧围绕质量保证、降废减损、安全环保、节能降耗、绿色建造、科技创新等重点开展活动，并注重成果的推广转化，形成了工法、专利、科技创新等一系列成果，并在全局推广应用，希望以此次大赛为契机，互相学习，取长补短，共同推进质量管理小组活动蓬勃发展，共同推进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再上新台阶！



协会党总支书记、副会长兼秘书长张微在动员讲话中指出：开展质量管理小组成果交流评价是我会长期以来推进企业全面质量管理工作的一项重要抓手，是激发企业员工积极参与质量改进和质量创新的一项重要工作，多年来，通过开展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在企业提质增效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取得了一定成绩。她说：自1979年国家经委组织召开全国第一次QC小组交流活动以来，40余年中，QC小组活动经历了继承、引进、开创、推动和发展几个历史阶段，结合目前的形势和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目前我们面对的是要“创新”。一是“创新选题”，围绕企业经营战略和现场存在问题，从实际出发，通过数据表示目前状况与要求之间的差距，成果要以数据说明实际收益；二是“创新内容”，QC成果要以解决问题为导向，现场存在问题要分析末端原因，切忌蜻蜓点水式原因分析，要深层次分析问题原因，体现成果的技术性；三是“创新人才培训”，目前对小组人员素质要求越来越高，要不断更新和吸收先进的思想管理方法和科学知识，用新知识、新技能来培训人才；四是“创新协会组织小组活动服务”，通过协会不断完善和改进工作方式方法，为行业提供交流平台，不断推动并提高QC小组活动水平。张微秘书长强调：我们组织并开展这样的活动，不仅仅是出成果、促交流，更广泛的意义在于通过开展活动提高一线员工解决问题的能力，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为我们的城市奉献精品工程，通过基础工作推动管理模式的转型和提升。

“微创赋能·改进求新”是本年度成果交流大会的主题，通过施工现场一线员工优秀成果竞技大赛，交流先进质量管理经验，推动质量改进和攻关活动水平不断提高，通过“三比一创”（比标准、比技术、比效果和创新能力），促进企业运用先进管理方法、学习典型经验，激励企业持续改进，提升质量水平。

开幕式结束后，本次竞技大赛六个分会场189项优秀成果同时进行了线上录屏评价和线上交流。□



理解　尊重　关爱　保护　坚持把关注农民工素质提升、权益保护做为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工作来抓

农民工是我国改革开放和工业化、城镇化进程中涌现出的一支新型劳动大军，建筑业农民工在推动我国现代化建设中做出了巨大贡献。长期以来，天津市建筑业协会始终坚持把做好农民工素质提升、权益保护和生活关爱列入协会工作内容之中，并把它作为服务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



4月11日，为在新形势下做好农民工服务工作，通过以“农民工业校”为载体来推进农民工培训体系建设工作。天津市建筑业协会组织召开了“农民工业校建设交流座谈会”。十余家企业负责人力资源部门或主管农民工培训工作的负责同志一起参加了交流研讨。协会党总支书记、副会长兼秘书长张微出席会议并讲话。

交流研讨中，参会代表结合各自企业实际和实践体会纷纷表示：近年来，通过协会组织开展业校建设，强化对农民工的教育培训工作，有效提升了农民工群体的职业技能水平、道德法律意识等综合素质，使工友们逐步实现由过去的“体力型”工人向“技能型”工人的明显转变。大家围绕农民工队伍党建工作、技能培训、权益保护和应急处理等工作进行了深入的交流，提出了很好的思路和建设性意见。

会上，协会就建立农民工素质提升培训体系进行说明，并就筹备组织编辑《农民工业校建设培训读本》，征求了与会代表的意见建议。教材内容为各企业进行农民工业校建设提供指导与参考，大家认为很有必要，也非常及时。



天津市建筑业协会党总支书记、副会长兼秘书长张微在讲话中说到：农民工队伍是一个庞大的群体，他们为城市建设、经济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党和政府一直以来对农民工工作十分关心。对我们广大建筑施工企业而言，农民工是企业长远发展的重要支柱，是关系到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关爱农民工、助力他们不断提高自身素质，我们行业协会要发挥应有的作用，广大企业更应义不容辞地当作大事来抓。希望各企业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切实关注农民工群体的实际需求，依托农民工业校这一载体，不断拓展业校建设内涵，扩大培训服务的内容和深度，天津市建筑业协会也将发挥资源平台优势，在安全生产培训、劳动技能培训、权益保护、职业卫生培训等方面，为广大企业提供更便捷、更有效的服务，共同为农民工兄弟办实事、办好事。□

天津市建筑业协会组织召开落实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动员会议

——20家骨干企业联合向全市广大建筑施工企业发出《倡议书》

天4月12日，天津市建筑业协会组织召开落实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动员会议。来自本市企业、驻津、进津央企的17家会员企业代表在协会主会场参加了会议，另外全市各建筑施工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部门责任人、项目经理和项目管理人员近5000人通过网络线上关注、参加了会议。





天津市建筑业协会会长黑金山出席会议并讲话，协会党总支书记、副会长兼秘书长张微主持会议。

会上，协会副会长张文龄向各参会企业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批示要求、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国务院安委会制订的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十五条硬措施”；传达了天津市安全生产会议精神及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关于印发《市住建领域防风险除隐患保安全排查整治方案》的通知要求；宣读了天津市建筑业协会制定的《落实安全生产治理行动活动方案》。





中建六局安全总监刘晓敏代表中建六局、天津地铁集团等20家企业向全行业发出《落实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倡议书》。

中建八局华北公司、天津地铁集团先后做了表态发言。他们表示积极响应倡议，落实主体责任，立即行动，周密部署，发动全员自觉投入到安全生产治理工作中，同时，加大监督检查频次，规范安全管理行为，责任到位、措施到位，在工程建设进程中积极为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为党的二十大和市十二次党代会的胜利召开保驾护航做出应有贡献。







黑金山会长在会议最后的讲话中针对深入贯彻落实好党中央国务院及各级政府、主管部门有关安全生产治理工作的重要部署和会议精神，提出了五方面要求。一是要自觉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各企业要层层学习、深入领会，引起高度重视，把各级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和工作部署要求传达落实到各层级管理部门、项目现场和每名员工中去，在这次安全生产治理行动中自觉扛起政治责任；二是要扎实、细致地制定本企业安全治理行动方案，并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拿出安全防范管理方面切实可行的具体措施、有效措施；三是要迅速行动起来，逐个项目、逐个部位节点进行拉网检查，排查安全隐患，纠正违规行为，企业的自查标准应严于、高于政府部门提出的标准要求，企业主要领导要亲自挂帅，确保安全生产治理工作的质量，坚决杜绝侥幸心理，为企业的长久发展和市场声誉负责；四是要把这次治理行动与落实好《质量安全手册》结合起来、与健全完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保障体系和各项必要的管理制度结合起来，并以此为契机，与提升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紧密结合起来；五是要科学部署，精心安排，在确保此次安全生产治理行动万无一失的前提下，妥善处理好治理行动与保障企业正常施工生产的关系，

（下接封底）

（上接封三）

找好切入点，让安全生产防范工作的根本落实体现在企业经营管理理念中、企业文化建设中、安全生产投入中和农民工群体的日常培训教育、素质提升和生活关爱中。

会议强调：全市各建筑业企业要在接下来的安全生产治理行动中加大工作力度，落实上级部署要求不打折扣，从学习中央到地方一系列会议精神上着手，查找自身管理薄弱环节、扼杀事故隐患苗头，对排查出的违规管理问题绝不姑息迁就、绝不手下留情，全面配合好从中央到地方事关安全生产排查、治理工作的相关要求，党政同责、齐抓共管，共同携手坚持统筹发展、坚持高度警觉地做好安全生产相关工作，用实际行动营造全市工程建设领域安全稳定局面，迎接党的二十大和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的胜利召开。







阅读致远　好书分享

天津市建筑业协会秘书处党支部与天津地铁6号线工程指挥部党工委共同组织读书分享活动




天津市建筑业协会多年来在秘书处团队自身建设中，始终把建设一支“学习型”团队当作努力方向和目标。

2022年4月8日，天津市建筑业协会秘书处党支部与党建共建单位天津地铁6号线工程指挥部党工委共同组织开展了“阅读致远、好书分享”主题活动。活动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协会秘书处及6号线工程指挥部全体员工40余人参加了此次活动。

冰心老人的名著《繁星·春水》、领略古建筑风采的《北京紫禁城》、金一南教授30年创作生涯集大成之作《为什么是中国》、讲述唯美雪国乡愁的《雪窗帘》、分析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城市的兴衰》、著名作家梁晓声最新散文集《人间清醒》、洞察法治与现实细节的《法治的细节》。协会秘书处王端阳、高增福、宋安及地铁6号线工程指挥部程保蕊、沈丹、张志鹏、李簇焱等7名同志为大家带来了在阅读以上七本好书之后的读书分享，精彩的讲述赢得了阵阵掌声。

参加活动的员工们还在活动中向大家推荐了《中国建造》《红星照耀中国》《思维导图》《人间值得》等14本好书。










一段段内容引人入胜的交流分享和好书推荐吸引着大家的目光，更加激发出了员工们泛舟书海、与书为友的兴趣和热情。

翻阅着桌上摆放的2019-2021年间协会秘书处员工读书心得合集，大家一起回顾着近三年来协会秘书处组织诵读好书、交流分享的初衷和收获。

协会党总支书记、副会长兼秘书长张微、地铁6号线工程指挥部党工委委员、副指挥长罗久刚在分享会最后对两个单位党组织联合开展这次以读书会友、为精神打底的活动给予了充分肯定，也共同鼓励大家在今后能抽出更多的时间用来阅读，并善于从中提炼到好的观点、经验，应用到实际工作与生活中，进而提升能力与水平。